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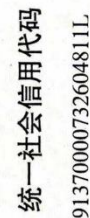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年产 200000 吨绿色功能型墙体材料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盖章）：佳巢（山东）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照 执 业 证

本
司

3-1



扫描二维码，用手机APP或微信小程序即可登录系统，实现“掌上办”“指尖办”。

称 名

山东美陵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淄博市临淄区齐陵路56号

國
稅
扣
經

[illegible]

注册资本 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1年10月11日

淄博市临淄区齐陵路56号



登记机关

2022 年 06 月 2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山东美陵中联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L）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年产200000吨绿色功能型墙体材料项目（一期）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 ，信用编号 6718），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杨志鸿（信用编号 ）、 （信用编号 B ）（依次全部列出）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5年3月3日

打印编号: 1741162498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f91702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200000吨绿色功能型墙体材料项目（一期）		
建设项目类别	27--056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佳巢（山东）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签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山东美陵中联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建设项目采取的防治措施及治理效果、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状况、评价适用标准、结论与建议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生态环境部

姓名: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性别: _____

出生年月: _____

批准日期: _____

管理号: 20100505570000040

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证明编号: 37039501241202GUU73234

姓名			
参保情况		参保状态	在职人员
当前参保单位:	山东美陵中联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险种	参保起止时间	累计缴费月数	
企业养老	202312-202411	12	
失业保险	202312-202411	12	
工伤保险	202312-202411	12	

备注: 本证明涉及个人信息, 因个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保人承担, 本信息为系统查询信息, 不作为待遇计发最终依据。

验真码: ZBRS39c8ffe9be9432f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章)

2024年12月02日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00000 吨绿色功能型墙体材料项目（一期）			
项目代码	2302-370403-89-01-538353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陶庄煤炭深加工循环经济产业区内（陶庄镇人民政府北 1500 米）			
地理坐标	（ <u>117</u> 度 <u>20</u> 分 <u>40.195</u> 秒， <u>34</u> 度 <u>53</u> 分 <u>5.439</u>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C3034 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19；56、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303；其他建筑材料制造（含干粉砂浆搅拌站）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	薛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	2302-370403-89-01-538353	
总投资（万元）	5000	环保投资（万元）	30	
环保投资占比（%）	0.6	施工工期（月）	12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4795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专项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是否设置专项评价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排放颗粒物，无其他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不需设置大气专项评价。	否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无废水外排。	否
	地下水	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的开展地下水专项评价工作	本项目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	否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涉及的有毒有害物质和易燃易爆物质储存量不超过临界量。	否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河道取水。	否
	根据上表，本次环评无需设置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1、规划名称：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陶庄煤炭深加工循环经济产业区； 2、规划单位：薛城区人民政府； 3、规划文件：薛政字〔2012〕31 号			
	1、规划名称：薛城循环经济产业园（2016 年薛城区政府将陶庄煤炭深加工循环经济产业区划入薛城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内） 2、规划单位：薛城区人民政府； 3、规划文件名称：《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枣庄市首批市级化工园区的通知》 4、规划审批文号：枣政字〔2017〕7 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1、规划环评名称：《薛城区陶庄煤炭深加工循环经济产业区环境影响报告书》； 2、审查机关：枣庄市薛城区环境保护局； 3、审批文件名称：《关于薛城区陶庄煤炭深加工循环经济产业区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4、审批文号：薛环审字〔2012〕3 号			
	1、规划环评名称：《薛城循环经济产业园环境影响报告书》； 2、审查机关：枣庄市环境保护局； 3、审批文件名称：《枣庄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薛城循环经济产业园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审核意见》 4、审批文号：枣环函字〔2016〕279 号。			
	1、规划环评名称：《薛城区陶庄煤炭深加工循环经济产业区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 2、审查机关：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3、审批文件名称：《关于薛城区陶庄煤炭深加工循环经济产业区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4、审批文号：枣环函字〔2023〕19 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与规划相符性分析 薛城循环经济产业园是以原薛城区邹坞煤化工产业园及原陶庄煤炭深加工循环经济产业区为主体，规划修编后成立的市级精细化工产业园区；西距枣庄市中心 10km，东距枣庄老城区 11km。 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陶庄煤炭深加工循环经济产业区为薛城区人民政府于 2012 年批准设立，建设地点位于薛城区北部陶庄镇境内。规划四至范围为：北至薛城区与滕州市交界处，南至规划外环路和陶庄矿区北边界，西至规划西外环路，东至 S245 省道；规划总面积 2.5km²。2016 年薛城区政府将陶庄煤炭深加工循环经济产业区划入薛城循环经济产业园区。 陶庄煤炭深加工循环经济产业区主导产业定位：建材、固废处理、固废综合利用、煤炭洗选及仓储等行业为主。本项目主要行业类别为 C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C3034 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符合园区主导产业定位。 项目选址位于陶庄煤炭深加工循环经济产业区内，用地属于工业用地，符合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要求。 2、与规划环评审核意见相符性分析 <table><tr><th colspan="4">表 1-1 与园区环评报告书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一览表</th></tr><tr><th>项目</th><th>环评批复内容</th><th>项目情况</th><th>符合情况</th></tr><tr><td>水源</td><td>产业区供水厂为枣庄市陶庄镇供水有限公司</td><td>用水来自陶庄自来水厂</td><td>符合</td></tr><tr><td>排水与污水处理</td><td>产业区现状排水系统即是按照原规划设计的雨污分流制。 目前产业区大型企业内部已执行了雨污分流制，区内村庄未实行雨污分流。 产业区污水排入枣庄北控陶庄水务有限公司，经处理后排入部分企业中水回用及蟠龙河河道生态补水。产业区现有工业企业废水入网率达到了 100%。</td><td>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td><td>规划环评未对生活污水入管网做要求，符合</td></tr><tr><td>供热</td><td>集中热源枣庄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项目</td><td>本项目不涉及供热</td><td>符合</td></tr></table> 由表 1-1 可知，项目符合《薛城区陶庄煤炭深加工循环经济产业区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审查意见中主要环保内容。	表 1-1 与园区环评报告书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项目	环评批复内容	项目情况	符合情况	水源	产业区供水厂为枣庄市陶庄镇供水有限公司	用水来自陶庄自来水厂	符合	排水与污水处理	产业区现状排水系统即是按照原规划设计的雨污分流制。 目前产业区大型企业内部已执行了雨污分流制，区内村庄未实行雨污分流。 产业区污水排入枣庄北控陶庄水务有限公司，经处理后排入部分企业中水回用及蟠龙河河道生态补水。产业区现有工业企业废水入网率达到了 100%。	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规划环评未对生活污水入管网做要求，符合	供热	集中热源枣庄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供热	符合
	表 1-1 与园区环评报告书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项目	环评批复内容	项目情况	符合情况																	
	水源	产业区供水厂为枣庄市陶庄镇供水有限公司	用水来自陶庄自来水厂	符合																	
	排水与污水处理	产业区现状排水系统即是按照原规划设计的雨污分流制。 目前产业区大型企业内部已执行了雨污分流制，区内村庄未实行雨污分流。 产业区污水排入枣庄北控陶庄水务有限公司，经处理后排入部分企业中水回用及蟠龙河河道生态补水。产业区现有工业企业废水入网率达到了 100%。	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规划环评未对生活污水入管网做要求，符合																	
供热	集中热源枣庄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供热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拟建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项目，故该项目属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 本项目已经取得了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为 2302-370403-89-																				

01-538353。	
2、选址合理性、规划符合性分析 项目位于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陶庄煤炭深加工循环经济产业区内（陶庄镇人民政府北 1500 米），在企业自有工业用地上建设本项目，不占用基本农田，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限制或禁止的范围。 根据《薛城区陶庄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项目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不占用基本农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该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选址符合规划。详见附件 3、附图 6、8、9。 项目位于薛城循环经济产业园，供排水、供电、供气等基础设施齐全；项目周围主要为企业、道路，项目营运期间污染物产生量均不大，项目废气、噪声采取相应措施后可以达标排放，无废水外排，固废全部得到妥善处置，交通运输条件便利，地理位置比较优越，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 3、“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枣庄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枣政字〔2021〕16 号），要求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促进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2024 年 6 月 12 日，枣庄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发布了《关于发布枣庄市 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的通知》（枣环委字[2024]6 号），对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及准入清单要求进行更新。 表 1-2 项目与枣环委字〔2021〕16 号、〔2024〕6 号文符合性一览表	
枣政字〔2021〕16 号、枣环委字〔2024〕6 号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生态保护红线及生态空间保护。全市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381.62 平方公里，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8.36%，主要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为水土保持、水源涵养及生物多样性维护保护（待枣庄市生态保护红线调整方案批复后，本部分内容以最新发布数据为准）；自然保护区、森林自然公园、湿地自然公园、地质自然公园、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等各类保护地以及公益林地得到有效保护。到“十四五”末，实现全市 80%以上的应治理区域得到有效治理修复保护，湿地保护率达到 70%以上。	根据《枣庄市生态保护红线优化方案》，拟建项目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因此项目建设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规定要求，符合生态保护红线及生态空间保护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全市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PM2.5年均浓度为43微克/立方米，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65.9%；全市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完成省分解任务（暂定目标100%），全面消除地表水劣五	通过对该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分析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环境、声环境质量能够满足相应标准要求，环境空气中

	类水体及城市（区<市>）黑臭水体，县级及以上城市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去除地质因素超标外）全部达到100%；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受污染耕地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得到进一步巩固提升，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3%左右，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	PM_{2.5}及臭氧浓度值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地表水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本项目废水不外排，废气、噪声及固废在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后，能够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并得到有效处置，污染物排放浓度远小于标准限值要求；根据大气污染防治行动相关规定，周边企业严加管理、重点加强环保责任制度，按照环保要求认真落实整改，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已连续三年改善，因此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规定要求。
	资源利用上线。强化节约集约利用，持续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水资源、土地资源、能源消耗等达到省下达的总量要求和强度控制目标。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建立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严格实行用水总量、用水强度双控，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省下达的总量要求以下，优化配置水资源，有效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加强各领域节约用水，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逐年提高，万元GDP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等用水效率指标持续下降。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集约用地制度，统筹土地利用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严格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守住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优化建设用地布局和结构，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优化调整能源结构，实施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和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扩大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规模；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省分解目标值之内，煤炭消费量控制在省分解目标值之内。到2035年，全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得到巩固完善，生态环境质量根本好转，生态系统健康和人体健康得到充分保障，环境经济实现良性循环，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全市PM_{2.5}平均浓度为35微克/立方米，水环境质量根本改善，水环境生态系统全面恢复，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全面管控	本项目的运行消耗一定的水、电等能源，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管理和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了污染。项目的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符合当地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构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	
	（一）生态分区管控 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应符合《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及国家、省有关要求。根据主导生态功能定位，实施差别化管理，生态保护红线要保证生态功能的系统性和完整性。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	本项目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控措施。

	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评估调整后的自然保护地应划入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发生调整的，生态保护红线相应调整。 一般生态空间原则上按限制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根据主导生态功能进行分类管控，以保护为主，严格限制区域开发强度。对生态空间依法实行区域准入和用途转用许可制度，严格控制各类开发利用活动对生态空间的占用和扰动，确保生态服务保障能力逐渐提高。加强对林地、河流、水库、湿地的保护，维护水土保持、水源涵养等功能，依法划定保护范围，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占用一般生态空间。有序引导生态空间用途之间的相互转变，鼓励向有利于生态功能提升的方向转变，严格禁止不符合生态保护要求或有损生态功能的相互转换。	
	（二）大气环境分区管控 全市划分为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重点管控区和一般管控区，实施分级分类管理。 1、将市域范围内的法定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各级森林公园等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一类区识别为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5.8%。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禁止新建排放大气污染物的工业项目，加强餐饮等服务业燃料烟气及油烟污染防治。 2、将工业园区等大气污染物高排放区域，上风向、扩散通道、环流通道等影响空气质量的布局敏感区域，静风或风速较小的弱扩散区域，人群密集的受体敏感区域，识别为大气环境重点管控区，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21.5%。大气环境受体敏感区严格限制新建、扩建排放大气污染物的工业项目，产生大气污染物的工业企业应持续开展节能减排。大气环境高排放区应根据工业园区（聚集区）主导产业性质和污染排放特征实施重点减排；新（改、扩）建工业项目，生产工艺和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要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严格落实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等环保制度。大气环境布局敏感区及弱扩散区应避免大规模排放大气污染物的项目布局建设，优先实施清洁能源替代。 3、将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重点管控区之外的其他区域纳入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72.7%。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应深化重点行业污染治理，鼓励新建企业入驻工业园区（聚集区），强力推进国家和省确定的各项产业结构调整措施。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和设备，严格落实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等环保制度，废气排放量较少且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三）水环境分区管控 全市水环境分为水环境优先保护区、重点管控区和一般管控区。 1、将县级以上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一二级保护区、省级以上湿地公园和重要湿地、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区按自然边界划定为水环境优先保护区，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4.35%。水环境优先保护区按照现行法律法规及管理规定执行，实施严格生态环境准入。 2、水环境重点管控区面积 1409.82 平方公里，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30.89%，其中，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面积 531.48 平方公里，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面积 546.29 平方公里，水环境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面积 332.04	本项目无外排废水，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平方公里。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应禁止新建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严重污染水环境的生产项目。实施产能规模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对造纸、原料药制造、有机化工、煤化工等重点行业，实行新（改、扩）建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置换。集聚区内工业废水须经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要求，方可进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污单位水污染物的排放管理严格按照《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第1部分：南四湖东平湖流域》执行。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应严格按照城镇规划进行建设，合理布局生产与生活空间，维护自然生态系统功能稳定。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严控纳管废水达标，完善除磷脱氮工艺。水环境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应加快淘汰剧毒、高毒、高残留农药，鼓励使用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推进农药化肥减量，增加有机肥使用量。优化养殖业布局，鼓励转型升级，发展循环养殖。分类治理农村生活污水，加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推广节约用水新技术，发展节水农业。 3、其他区域为一般管控区，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64.76%。水环境一般管控区落实普适性环境治理要求，加强污染预防，推进城市水循环体系建设，维护良好水环境质量。	
	（四）土壤污染风险分区管控 全市土壤环境分为农用地优先保护区、土壤环境重点管控区（包括农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和土壤环境一般管控区。 1、农用地优先保护区为优先保护类农用地集中区域。农用地优先保护区中应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坚决防止永久基本农田“非农化”。在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不得新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已经建成的，应当限期关闭拆除。 2、农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为严格管控类和安全利用类区域，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为省级及以上重金属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全市污染地块、疑似污染地块、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高关注度地块等区域。农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中安全利用类耕地，应当优先采取农艺调控、替代种植、轮作、间作等措施，阻断或者减少污染物和其他有毒有害物质进入农作物可食部分，降低农产品超标风险；对严格管控类耕地，划定特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制定种植结构调整或者按照国家计划经批准后进行退耕还林还草等风险管控措施。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中污染地块（含疑似污染地块）应严格污染地块开发利用和流转审批。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和高关注度地块新（改、扩）建项目用地应当符合国家、省有关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要求，新（改、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实施重金属排放量“等量置换”或“减量置换”。 3、其余区域为土壤环境一般管控区。土壤环境一般管控区应完善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建设，严格执行行业企业布局选址要求。	本项目位于枣庄市陶庄煤炭深加工循环经济产业区，项目原料、产品、排放的污染物中均不涉及重金属等有毒有害物质，对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五）环境管控单元划定 全市共划定 149 个环境管控单元，分为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和一般管控单元，实施分类管控。 1、优先保护单元。共划定 57 个，面积 1602.37 平方公里，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重点管控单元。项目污染物排放量较少且达标排放，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35.11%。主要包括生态保护红线、各级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国家级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及重要湿地、饮用水源保护区、国家级生态公益林等重要保护地以及生态功能重要的地区等。该区域以绿色发展为导向,严守生态保护红线,严格执行各类自然保护地及生态保护红线等有关管理要求。 2、重点管控单元。共划定 57 个,面积 1400.73 平方公里,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30.69%。主要包括城镇生活用地集中区域、工业企业所在园区(聚集区)等,以及人口密集、资源开发强度大、污染物排放强度高的区域。该区域重点推进产业布局优化、转型升级,不断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加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 3、一般管控单元。共划定 35 个,主要涵盖优先保护单元和重点管控单元以外的区域,面积 1560.64 平方公里,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34.20%。该区域执行生态环境保护的基本要求,合理控制开发强度,推动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枣庄市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行政区划			管控单元分类
		省	市	县	
ZH37040320005	薛城区陶庄镇重点管控单元	山东省	枣庄市	薛城区	重点管控单元
文件要求					
(一) 空间布局约束。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要求	
1、一般生态空间,原则上按限制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按照生态空间用途分区,依法制定区域准入条件,明确允许、限制、禁止的产业和项目类型清单。 2、依法淘汰落后产能,取缔不符合产业政策的小型制革、印染、染料、造纸、电镀、炼焦、炼硫、炼砷、炼油、农药、淀粉、鱼粉、石材加工和选矿等严重污染水环境的生产项目。 3、严格执行分阶段逐步加严的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引导城市建成区内现有涉及造纸、印染、医药、化工等污染较重的企业有序搬迁改造或依法关闭。 4、新建、改建、扩建项目,满足产业准入、总量控制、排放标准等管理制度要求的前提下,实行工业项目入园、集约高效发展。 5、提高化工产业准入门槛,严格限制新建剧毒化学品项目,从源头控制新增高风险化工项目。 6、电力、建材、化工、煤炭、印染、造纸、制革、染料、焦化、氮肥、农副食品加工、原料药制造、农药等行业中,环保、能耗、安全等不达标或生产、使用淘汰类产品的企业和产能,要依法依规有序退出。 7、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医药、焦化、电镀、制革、铅蓄电池制造等排放重金属、持久性有机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的项			1、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满足园区产业准入条件。 2、本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及第二条所述行业。 3、本项目不属于造纸、印染、医药、化工等污染较重的行业。 4、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排放总量和排放标准均满足园区环保管理要求。 5、本项目不涉及剧毒化学品。 6、本项目为建材项目,环保、能耗、安全等均能达标,不生产淘汰类产品。 7、本项目不涉及。 8、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目。 8、在环境敏感区、脆弱区等需要重点保护的区域内，禁止使用剧毒、高毒、高残留农药，限制使用其他农药和化肥。	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项目，属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要求。拟建项目不属于《禁止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	
	（二）污染物排放管控。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要求
	1、深化重点行业污染治理。加强餐饮服务业燃料烟气及油烟防治。 2、加强机动车排气污染治理和“散乱污”企业清理整治。加强餐饮服务业燃料烟气及油烟防治。 3、实行新（改、扩）建项目重点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置换，煤炭、水泥、平板玻璃等产能过剩行业实行产能等量替换或减量置换。 4、严格执行《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第 1 部分：南四湖东平湖流域》标准。对排入集中污水处理设施的工业企业，所排废水经预处理后须达到集中处理要求，对影响集中污水处理设施出水稳定达标的要限期退出。 5、新建冶金、电镀、化工、印染、原料药制造等工业企业（有工业废水处理资质且出水达到国家标准的原料药制造企业除外）排放的含重金属或难以生化降解废水以及有关工业企业排放的高盐废水（符合接管标准的除外），不得接入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6、推进农药化肥减量。推广农药减量控害、化肥减量增效和增施有机肥技术，减少化肥农药使用量，增加有机肥使用量。 7、推广节水、节料等清洁养殖工艺和干清粪、微生物发酵等实用技术，实现源头减量。 8、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配套建设粪便污水贮存、处理、利用设施。 9、将规模以上畜禽养殖场（小区）纳入重点污染源管理，对设有排污口的畜禽规模养殖场（小区）实施排污许可制。 10、对属于《山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 年版）》范围内项目，落实《关于“两高”项目管理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枣庄市新一轮“四减四增”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 年）》等文件关于碳排放减量和常规污染物减量要求；并根据相关文件的更新，对应执行其更新调整要求。	1、本项目不涉及。 2、本项目不涉及。 3、本项目总量申请实行区域大气污染物定量或减量替代置换。 4、本项目不涉及废水排放。 5、本项目不涉及废水排放。 6-9、本项目不涉及。 10、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范围。	符合
	（三）环境风险防控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要求
	1、编制区域内大气污染应急减排项目清单。 2、根据重污染天气预警，按级别启动应急响应措施。实施辖区内应急减排与错峰生产。 3、在工业企业集聚区要全面实现污水集中处理并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 4、开展涉重企业重金属污染调查，采取结构调整、清洁生产、末端治理等综合措施，控制新增污染。加强环境监管，	1-2、本项目根据预警发布，按级别启动应急响应，严格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措施，加强车间密闭等措施，深入推进废气污染	符合

	定期开展重金属环境监测、监察，提升企业内部重金属污染预防、预警和应急能力。 5、强化工业风险源应急防控措施，完善应急池等工业风险源应急收集设施，以及拦污坝、排污口人工湿地等应急缓冲设施。 6、严格控制高毒高风险农药使用，推广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生物农药等新型产品和先进施药器械，做好高毒农药替代工作，逐步减少化学农药的使用。 7、尽快对疑似污染地块开展调查评估，对拟收回土地使用权的化工、医药、焦化、电镀、制革、铅蓄电池制造等行业企业用地，以及用途拟变更为居住和商业、学校、医疗、养老机构、公园、城市绿地、游乐场所等公共设施的上述企业用地，由土地使用权人负责开展土壤环境状况调查评估有序搬迁或依法关闭对土壤造成严重污染的现有企业。	治理。 3-7、本项目不涉及。	
	(四)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要求
	1、从严审批高耗水、高污染排放、产生有毒有害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2、推进工业企业再生水循环利用。引导高耗水企业使用再生水，推进企业废水深度处理回用，对具备使用再生水条件但未充分利用的项目，不得新增取水许可。推广企业中水回用、废污水“零排放”等循环利用技术。 3、禁止农业、工业建设项目和服务业新增取用地下水，并逐步压缩地下水开采量。加强节水措施落实，提高农业灌溉用水效率，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须制订节水措施方案，未经许可不得开采地下水。坚持节水优先的方针，全面提高用水效率，加快实施农业、工业和城乡节水技术改造，坚决遏制用水浪费。建立农业节水体系，完善农业节水工程措施，加强节水灌溉工程建设和节水改造，选育抗旱节水品种，发展旱作农业，推广水肥一体化等节水技术。优先推进粮食主产区、缺水和生态环境脆弱地区节水灌溉发展，提高田间灌溉水利用率。 4、推动能源结构优化，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严格控制新上耗煤工业和高耗能项目。新建高耗能项目能耗总量和单耗符合全区控制指标要求。既有工业耗煤项目和居民生活用煤，推广使用清洁煤，推进煤改气，煤改电，鼓励利用可再生能源、天然气等优质能源使用。管控单元内能耗强度降低率满足全区控制指标要求。 5、对属于《山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版）》范围内项目，严守“两高”行业能耗煤耗只减不增底线，严格落实节能审查以及产能减量、能耗减量和煤炭减量要求；并根据《关于“两高”项目管理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枣庄市新一轮“四减四增”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等文件的更新，对应执行其更新调整要求。	1、本项目用水量较少，污染物排放量较小，不产生有毒有害污染物。 2、本项目用水量较少且生产废水进入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3、本项目使用自来水，由开发区市政供水管网提供，不开采地下水。 4、本项目不使用煤炭等高污染能源 5、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范围。	符合
	由表 1-2 可知，本项目符合《枣庄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发布枣庄市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分管动态更新成果的通知》（枣环委字〔2024〕6 号）相关要求。		

4、本项目与其他环保政策符合性分析

(1) 本项目与《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符合性分析见表 1-3。

表 1-3 与《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 年修订）符合性分析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第十五条	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小型造纸、制革、印染、染料、炼焦、炼硫、炼砷、炼汞、炼油、电镀、农药、石棉、水泥、玻璃、钢铁、火电以及其他严重污染环境的生产项目。已经建设的，由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本项目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不属于该类禁止建设项目。	符合
第十七条	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目录的排污单位，应当依法申请领取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因污染物排放执行的国家或者地方标准、总量控制指标、环境功能区划等发生变化，需要对许可事项进行调整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及时对排污许可证载明事项进行变更。	本项目建成投产前，企业根据相关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	符合
第十八条	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可能对相邻地区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在审批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时，应当征求相邻地区同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意见；意见不一致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作出处理。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符合
第四十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根据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布局优化的要求，引导工业企业入驻工业园区；新建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以外，应当进入工业园区或者工业集聚区。	本项目位于薛城循环经济产业园，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不属于散乱污项目。	符合
第四十五条	排污单位应当采取措施，防治在生产建设或者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废渣、医疗废物、粉尘、恶臭气体、放射性物质以及噪声、振动、光辐射、电磁辐射等对环境的污染和危害，其污染排放不得超过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排污单位，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污染物种类、浓度、排放去向和许可排放量等要求排放污染物。	本项目排污前，将按照排污许可规定的污染物种类、浓度、排放去向和许可排放量等要求排放污染物。	符合
第四十六条	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应当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决定的要求建设环境保护设施、落实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将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决定的要求建设环境保护设施、落实环境保护措施，并严格执行三同时内容。	符合

结合上表分析结果，本项目符合《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 年修订）中相关要求。

(2) 本项目与《山东省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 年)》符合性分析见表 1-4。

表 1-4 与《山东省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 年)》符合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一、淘汰低效落后产能 聚焦钢铁、地炼、焦化、煤电、水泥、轮胎、煤炭、化工 8 个重点行业，加快淘汰低效落后产能。严格执行质量、环保、能耗、安全等法规标准，按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对“淘汰类”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落后产品全部淘汰出清。各市聚焦“高耗能、高污染、高排放、高风险”等行业，分类组织实施转移、压减、整合、关停任务。	本项目不属于钢铁、地炼、焦化、煤电、水泥、轮胎、煤炭、化工等 8 个重点行业。	符合
二、压减煤炭消费量 持续压减煤炭消费总量，“十四五”期间，全省煤炭消费总量下降 10%，控制在 3.5 亿吨左右。	本项目不涉及燃煤指标。	符合
三、优化货物运输方式 优化交通运输结构，大力发展铁港联运，基本形成大宗货物和集装箱中长距离运输以铁路、水路或管道为主的格局。	本项目运输为公路运输。	符合
四、实施 VOCs 全过程污染防治 实施低 VOCs 含量工业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原辅料使用替代。新、改、扩建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含 VOCs 原辅材料使用的项目，原则上使用低（无）VOCs 含量产品。	本项目不涉及 VOCs。	符合
五、强化工业源 NO _x 深度治理 严格治理设施运行监管，燃煤机组、锅炉、钢铁企业污染排放稳定达到超低排放要求。	本项目不使用锅炉。	符合
六、推动移动源污染管控 加强国六重型柴油货车环保达标监管。落实新生产重型柴油车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严禁生产、进口、销售和注册登记不符合国家第六阶段排放标准要求的重型柴油车。	本项目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运输车辆。	符合

结合上表分析结果，本项目符合《山东省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 年)》要求。

(3) 本项目与“山东省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符合性分析见表 1-5。

表 1-5 与“净土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重金属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方面，提升重金属污染防控水平，部署了深化涉重企业排查整治、严防矿产资源开发污染土壤等重点工作；加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明确了持续推进“无废城市”建设、推行生活垃圾分类等重点工作。	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无固废外排。	符合

结合上表分析结果，本项目符合《山东省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年》政策要求。

(4) 本项目与《山东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暨第三轮“四减四增”行动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见表 1-6。			
表 1-6 与“四减四增”行动方案符合性分析			
序号	“四减四增”行动方案的相关规定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一、总体要求	以济南、淄博、枣庄、东营、潍坊、济宁、泰安、日照、临沂、德州、聊城、滨州、菏泽 13 市为重点区域。	项目位于枣庄市，属重点区域。	/
二、产业结构绿色升级行动	(一) 严格环境准入 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上马，新、改、扩建项目严格落实国家和省产业规划、产业政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项目环评、规划水土保持审查、节能审查、产能置换、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碳排放达峰目标等相关要求，原则上采用清洁运输方式。涉及产能置换的项目，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	本项目不属于钢铁、煤炭、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等落后产能。本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符合
	(二) 优化调整重点行业结构。 重点区域进一步提高落后产能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要求，逐步退出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逐步淘汰步进式烧结机和球团竖炉以及半封闭式硅锰合金、镍铁、高碳铬铁、高碳锰铁电炉。		
三、能源结构清洁低碳高效发展行动	(一) 加快推进能源低碳转型。 (二) 严格合理控制煤炭消费总量。 (三) 积极开展燃煤锅炉关停整合。 (四) 持续推进清洁取暖。	本项目不涉及煤炭的使用。	
四、交通结构绿色转型行动	(一) 加快建设绿色交通运输体系。大宗货物中长距离运输优先采用铁路、水路运输，短距离运输优先采用封闭式皮带廊道或新能源车船。	本项目物料和产品运输，采用篷布苫盖或者封闭集装箱式的汽车运输方式。优先采用新能源中重型货车。	符合
	(二) 加快提升机动车绿色低碳水平。 在火电、钢铁、煤炭、焦化、有色、水泥等行业和物流园区推广新能源中重型货车，发展零排放货运车队。		符合
	(三) 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 加快推进铁路货场、物流园区、港口、机场、工矿企业内部作业车辆和机械新能源更新改造。推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船舶发展。	采用符合国三及以上非道路移动机械。	
五、面源污染精细化	(二) 深化扬尘污染治理。 城市大型煤炭、矿石等干散货码头物料堆场基本完成抑尘设施建设和物料输送系统封闭改造。	本项目物料存储采用袋装、料仓等方式，无散装	符合

	管理提升行动		原料。生产和储存均在密闭车间内进行。	
结合上表分析结果，本项目符合《山东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暨第三轮“四减四增”行动实施方案》要求。				
（5）本项目与《山东省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分行业管控指导意见》（鲁环发〔2020〕30号）的符合性分析见表1-7。				
表1-7 与鲁环发〔2020〕30号符合性分析				
	三、管控要求	意见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一）加强物料运输、装卸环节管控。煤粉、粉煤灰、石灰、除尘灰、脱硫灰、原料药等粉状物料采用管状带式输送机、气力输送、真空罐车、密闭车厢等密闭方式运输；砂石、矿石、煤、铁精矿、脱硫石膏等块状、粒状或粘湿物料采用皮带通廊、封闭车厢等封闭方式运输或苫盖严密，防止沿途抛洒和飞扬。料场或厂区出入口配备车辆清洗装置或采取其他控制措施，确保出场车辆清洁、运输不起尘。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及时绿化或硬化，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块状、粒状或粘湿物料直接卸落至储存料场，装卸过程配备有效抑尘、集尘除尘设施，粉状物料装卸口配备密封防尘装置且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挥发性有机液体装车采用顶部浸没式或底部装载，严禁喷溅，运输相关产品的车辆具备油气回收接口。	原料无散装，采用密闭车厢运输，储存于全封闭车间内。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及时绿化或硬化，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	符合
		（二）加强物料储存、输送环节管控。煤粉、粉煤灰、石灰、除尘灰、脱硫灰、原料药等粉状物料采用料仓、储罐、容器、包装袋等方式密闭储存，料仓、储罐配置高效除尘设施；采用管状带式输送机、气力输送、真空罐车、密闭车辆等方式输送。砂石、矿石、煤、铁精矿、脱硫石膏等块状、粒状或粘湿物料采用密闭料仓、封闭料棚或建设防风抑尘网等方式进行规范储存，封闭料棚和露天料场内设有喷淋装置，喷淋范围覆盖整个料堆。所储存物料对含水率有严格要求或遇水发生变化的，在料场内安装有效集尘除尘设施。封闭料棚进出口安装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卷帘门、推拉门或自动感应门等，无车辆通过时将门关闭。防风抑尘网高度高于料场堆存高度，并对堆存物料进行严密苫盖。块状、粒状或粘湿物料给料口设置在封闭料棚内，采用管状带式输送机、皮带通廊、封闭车辆等方式输送。物料给料、输送、转接、出料和扒渣等过程中的产生点采取有效抑尘、集尘除尘措施。含挥发性有机物（VOCs）物料储存于密闭容器、包装袋，高效密封储罐，封闭式储库、料仓等；封闭式储库、料	原料通过封闭运输，存放在密闭车间内。	符合

	仓设置 VOCs 有效收集治理设施。含 VOCs 物料输送，采用密闭管道或密闭容器、罐车等。		
	（三）加强生产环节管控。通过提高工艺自动化和设备密闭化水平，减少生产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生产过程中的产尘点和 VOCs 产生点密闭、封闭或采取有效收集处理措施。生产设备和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同步运行，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停止运行对应的生产设备，待检修完毕后投入使用。生产设备不能停止或不能及时停止运行的，设置废气应急处理设施或采取其他替代措施。生产车间地面及生产设备表面保持清洁，除电子、电气原件外，不得采用压缩空气吹扫等易产生扬尘的清理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 VOCs 物料。	符合
	（四）加强精细化管控。针对各无组织排放环节，制定“一厂一策”深度治理方案。制定无组织排放治理设施操作规程，并建立管理台账，记录操作人员操作内容、运行、维护、检修和含 VOCs 物料使用回收等情况，记录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三年。鼓励安装视频、空气微站等监控设施和综合监控信息平台，用于企业日常自我监督，逐步实现无组织排放向精细化和可量化管理方式转变。	制定“一厂一策”深度治理方案，制定无组织排放治理设施操作规程，并建立管理台账，记录操作人员操作内容、运行、维护、检修，记录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三年。	符合

结合上表分析结果，本项目符合《山东省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分行业管控指导意见》（鲁环发〔2020〕30号）要求。

（6）“两高”项目判定

根据关于“两高”项目管理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鲁发改工业〔2023〕34号）等文件附件山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版）明确指出，“两高”项目范围以行业、产品和装置进行界定；“两高”项目产业分类为炼化、焦化、煤制液体燃料、基础化学原料、化肥、轮胎、水泥、石灰、平板玻璃、陶瓷、钢铁、铸造用生铁、铁合金、有色、铸造、煤电等16个高耗能高排放环节投资项目，本项目为C3039其他建筑材料制造，不属于“两高”项目范畴。

（7）本项目与《关于严格项目审批工作坚决防止新上“散乱污”项目的通知》（鲁环字〔2021〕58号）符合性见表1-8。

表 1-8 与鲁环字〔2021〕58号符合性分析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各级立项部门在为企业办理手续时，要认真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如有更新，以更新后文件为准），对鼓励类项目，按照有关规定审批、核准或备案；对限制类项目，禁止新建，现有生产能力允许在一定期限内改造升级；对淘汰类项目，市场主体不得进入，行政机关不予审批。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项目，属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要求。	符合
强化规划刚性约束。新上项目必须符合国土空间规划	本项目位于薛城区区	符合

	划、产业发展规划等要求，积极引导产业园区外“散乱污”整治搬迁改造企业进入产业园区或工业集聚区，并鼓励租赁标准厂房。	陶庄煤炭深加工循环经济产业区内，符合园区规划和国土空间规划，不属于散乱污项目。	
	科学把好项目选址关。新建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以外，应当进入产业园区或工业集聚区。		符合
	强化替代约束，涉及主要污染物排放的，必须落实区域污染物排放替代，确保增产减污；涉及煤炭消耗的，必须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否则各级环评审批部门一律不予审批通过。	本项目总量主要污染物排放的总量申请落实区域污染物排放替代，不涉及煤炭消耗。	符合
	强化日常监管执法。持续加大对违反产业政策、规划、准入规定等违法违规建设行为的查处力度，坚决遏制“未批先建”等违法行为。畅通群众举报投诉渠道，对“散乱污”项目做到早发现、早应对、早处置，严防死灰复燃。	本项目依法取得环评批复后再行建设，不属于未批先建项目。	符合
结合上表分析结果，本项目符合《关于严格项目审批工作坚决防止新上“散乱污”项目的通知》(鲁环字〔2021〕58号)要求。 5、项目与南水北调工程的关系 根据《南水北调东线工程规划》（修订版），南水北调东线工程的输水路线为：经薛城小沙河、不老河入南四湖，经梁济运河入东平湖，经位山隧洞穿黄河后，由鲁北输水线路出境。 根据《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1部分：南四湖东平湖流域》（DB 37/3416.1-2023），为满足南水北调东线工程调水水质要求，将南四湖、东平湖流域划分为下列三类控制区： （1）核心保护区域：南四湖、东平湖大堤、南水北调东线工程干渠大堤和所流经其他湖泊大堤内的全部区域，没有大堤的区段以设计洪水位淹没线作为大堤位置； （2）重点保护区域：核心保护区域沿汇水支流上溯 15km 的汇水区域； （3）一般保护区域：除核心保护区域和重点保护区域以外的其他调水沿线汇水区域。 本项目距离南水北调东线工程直线距离为 22km，大于 15km，所在区域属于南水北调东线工程中一般保护区域：。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无生产废水外排。不会对南水北调东线工程区域环境造成影响。 项目与南水北调东线工程关系图见附图 4。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一、企业及项目概况 佳巢（山东）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注册资金 11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陶庄镇陶山路 158 号门市，法定代表人韩方来，主要经营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轻质建筑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 现因企业发展需要，佳巢（山东）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拟投资 12000 万元建设“年产 200000 吨绿色功能型墙体材料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项目备案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为：“项目位于枣庄市薛城区陶庄镇，占地面积 22.19 亩，主要建设生产车间、综合办公楼、研发中心、职工宿舍等共计约 10000 平方米，项目分二期建设：一期建设一条砂浆生产线及两条保温板生产线。通过购置料仓、斗提机、混合机、包装机等生产设备建设一条年产 10000 吨砂浆生产线；通过购置料仓、斗提机、搅拌机、保温板一体化设备、切割机等设备建设两条保温板生产线，合计年产能 100 万 m²。二期预计建设 3 条砂浆生产线及 2 条水性涂料生产线。项目全部竣工后，可实现年产 200000 吨绿色功能型墙体材料的规模。 本次环评仅针对一期项目分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本项目须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生态环境部令第 16 号，2021 年 1 月 1 日实施），本项目属“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19；56、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303；其他建筑材料制造（含干粉砂浆搅拌站）。 因此，佳巢（山东）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山东美陵中联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山东美陵中联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在接受委托后，经过现场勘察及工程分析，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等相关要求，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通过环境影响评价，阐明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的程度和范围，并提出环境污染控制措施，为建设项目的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由建设单位呈报审批。

根据企业计划项目分期建设，一期建设产能为年产 10000 吨砂浆和年产 100 万 m² 保温板。本次环评范围为项目一期建设内容

二、建设内容

1、项目产品方案及规模（一期）

项目产品方案及规模见表 2-1。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单位	规格（状态）	执行标准
1	砂浆（保温砂浆、抗裂砂浆）	保温砂浆 0.5	万吨	袋装 25kg 或 40kg/袋	GB/T 25181-2019
		抗裂砂浆 0.5			GB/T 20473-2021
2	保温板	100 万平方米（2 万吨）		码垛	/

备注：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暂按每种砂浆 0.5 万吨/a 产能计，实际生产会根据订单需求调整砂浆生产线不同产品产能，总产能 1 万吨每年。

2、项目工程组成（一期）

本项目位于薛城循环经济产业园陶庄镇政府北 1500 米路西，新建车间厂房、办公楼等，总建筑面积 10000m²，工程组成详见表 2-2。

序号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规模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8328m ³ ，厂房，钢结构材质，一层，高11米。布置砂浆生产线1条、保温板生产线2条。
2	辅助工程	办公楼	建筑面积1097.22m ³ ，三层框架结构，用于日常办公。
3	辅助工程	研发中心	建筑面积152m ³ ，在办公楼内，用于日常办公。
4	辅助工程	职工宿舍	建筑面积187m ³ ，在办公楼内，用于职工住宿。
5	辅助工程	仓库	建筑面积142m ³ ，在办公楼西侧，用于机修备品备件等杂物存放。
6	储运工程	原料区	原料区面积：1200m ² ，位于生产车间内。 成品区面积：1360m ² ，位于生产车间内。
		成品区	

7	公用工程	给水工程	当地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排水工程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或道路洒水。
		供电工程	当地国家电网提供
8	环保工程措施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洗车废水、设备清洗废水、保温板湿式切割废水和保温板生产中砂浆平铺辊压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废气	砂浆生产线筒仓废气： 由自带的仓顶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砂浆生产线投料上料废气、混合搅拌废气、包装码垛等工序的含尘废气： 全部经集尘罩收集后通过密闭管道输送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再经过15m高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 两条保温板生产线砂浆制作部分筒仓废气： 由自带的仓顶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2条保温板生产线砂浆制作部分投料上料废气、混合搅拌废气等工序的含尘废气： 分别经每条生产线的集尘罩收集后通过密闭管道输送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再分别经过15m高排气筒DA002、DA003高空排放。
		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隔声、减振、合理布局等措施 减轻噪声污染
		固废	设置1处一般固废暂存区，位于车间西侧，占地面积约50m ² ，暂存废包装袋、废布袋/保温板切割的边角料等。 辊压刮除的砂浆、除尘器收集的尘屑回用于生产；沉淀池泥渣定期清掏回用。 设置1座危废暂存间，位于车间西侧，占地面积约20m ² 。暂存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等危废。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与生活垃圾一起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3、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一期）

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项目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砂浆生产线	保温砂浆	t/a	5000	实际生产会根据生产订单需求调整 砂浆生产线不同产品产能，总产能 1 万吨/年。
	干拌砂浆	t/a	5000	
保温板生产线	保温板	平方米	100 万	/
占地情况	厂区总占地面积	m ²	14795	在企业自有工业用地内进行建设
工作制度	年运行时间	天	330	每日2班制，每班8h
工作人员	项目定员	人	36	新增定员
经济指标	总投资	万元	5000	--
	销售收入	万元	4500	稳定值
	利润总额	万元	650	平均值

	税后利润	万元	490	平均值	
	总投资收益率	%	9.8%	所得税后	
	投资利税率	%	20.62	所得税后	
4、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一、砂浆生产线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型号	备注
1	粉料计量系统	1	套	JLF-6000	
2	轻质料计量系统	1	套	JLQ-6000	
3	主机除尘器系统	1	套	CQ-8	
4	备用人工投料系统	1	套	RG160	
5	双轴无重力混合机	1	套	SKZJ6000	
6	主楼成品料仓	1	套	CP-6000.3	
7	板链斗提机	1	套	NE30-24 米	
8	吨包投料斗	1	套	DB-1000	
9	粉料螺旋输送机	3	套	LXF-219-7000	
10	风送系统	1	套	BZS-219	
11	颗粒投料斗	1	套	2000 型	
12	原材料储料仓（筒仓）	3	套	YLC-70	Φ 3m*12m
13	包装机	3	套	超声波热合	
14	脉冲除尘器	1	套	CQ-96	
15	全自动控制系统	1	套	/	
16	空压机	1	套	/	
17	小料暂存系统	4	套	SKZD-4000	
18	小料输送螺旋	4	套	SKZD-4000	
19	小料自动计量称	4	套	SKZD-4000	
20	小料控制系统	4	套	SKZD-4000	
21	小料钢结构平台	4	套	SKZD-4000	
22	小料气力输送装置	4	套	SKZD-4000	
23	接包皮带机	2	套	L4000*650*500	
24	平皮带机	2	套	L3000*650*500	
25	拐弯机	2	套	R2000	

26	爬坡皮带机	2	套	L2500*650*500	
27	清包皮带机	2	套	L2000*650*500	
28	压包皮带机	2	套	L2000*650*500	
29	双抓取等待输送机	2	套	L1600*800*800	
30	机器人	1	套	(双抓) ABB	
二、保温板生产线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型号	备注
1	粉料仓	4	个	Φ 3m*12m	2 套相同上料系统设备合计
2	砂、玻化微珠仓	2	个	40m ³	
3	砂、玻化微珠斗式提升机	2	台	TD250-14.5m	
4	螺旋输送机	4	台	φ219×7m	
5	螺旋输送机	2	台	φ219×5.5m	
6	聚苯颗粒储料仓	2	台	14m ³	
7	聚苯颗粒风送系统	4	台	5.5kw*2	
8	粉料计量总成一	2	套	2m ³	2 套相同的干拌砂浆系统设备合计
9	斗式提升机	2	套	TD160-7.1m	
10	斗式提升机	2	套	TD160-8.5m	
11	干混搅拌机	2	套	2.4m ³	
12	平台、支架	2	套	4.7×2.5m	
13	拢料斗	4	套	2m ³	
14	成品螺旋输送机	2	套	165x2.5m	
15	成品砂浆储存罐	6	套	10T	
16	螺旋输送机	4	套	7 米	
17	螺旋输送机	2	套	10 米	
18	脉冲除尘	2	套	64 袋	
19	干混 PLC 电控柜	2	套	/	2 套相同的搅拌系统设备合计
20	螺旋输送机	2	套	Φ165×7.2m	
21	平台、支架	2	套	5×2.7m	
22	轻集料搅拌机	2	套	2.4m ³	
23	连续式搅拌机	4	套	273	
24	水泵	2	套	1.5kw	
25	计量装置	2	套	1m ³	

	26	二次搅拌机	4	套	1m ³	2 条相同的 的保温板生 产系统设备 合计
	27	二次搅拌机	2	套	1.8m ³	
	28	动力输送线	8	套	3m	
	29	无动力输送线	14	套	/	
	30	动力压辊	4	套	/	
	31	水泥刮板组件	6	套	/	
	32	自动上板摆渡提升机双 动力装置	4	套	2x6/0.55kw	
	33	自动上板摆渡提升机液 压升降	4	套	4kw	
	34	自动上板摆渡提升机电 动摆渡	2	套	2.2kw	
	35	翻转机	2	套	/	
	36	网格布切割机	2	套		
	37	自动出板摆渡提升机双 动力装置	4	套	2x6/0.55kw	
	38	自动出板摆渡提升机液 压升降	4	套	4kw	
	39	自动出板摆渡提升机电 动摆渡	2	套	2.2kw	
	40	自动上板摆渡提升机双 动力装置	2	套	2x6/0.55kw	1 条流水线 切割-成品码 垛系统设备 合计
	41	自动上板摆渡提升机液 压升降	2	套	4kw	
	42	自动上板摆渡提升机电 动摆渡	1	套	2.2kw	
	43	自动上板摆渡提升机动 力输送架	1	套	3m	
	44	自动打孔机	1	套	4*4kw	
	45	打孔机动力架	1	套	1.5kw	
	46	下滚筒输送机	1	套	3kw	
	47	1200 切割锯	3	套	3*5.5kw	
	48	3m 滚筒输送机	1	套	1.5kw	
	49	3000 切割锯	3	套	2*5.5kw	
	50	推送装置	1	套	/	
	51	码垛系统	1	套	/	
4、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						
4.1 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5，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表 2-6。						
表 2-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单位	来源	形态/包装/规格	备注
一、（抗裂）砂浆						
1	水泥	2250	吨	外购	粉料-散装-罐车运输	筒仓贮存
2	砂	2750	吨	外购	粒料-袋装-吨包	吨包口投料
3	胶粉	40	吨	外购	粉料-袋装-25kg/袋	人工投加至计量仓
4	纤维素	20	吨	外购	粉料-袋装-20kg/袋	人工投加至计量仓
5	PP 短纤维	5	吨	外购	纤维状-袋装-20kg/袋	人工投加至计量仓
一、（保温）砂浆						
1	水泥	4000	吨	外购	粉料-散装-罐车运输	筒仓贮存
2	粉煤灰	1000	吨	外购	粉料-散装-罐车运输	筒仓贮存
3	胶粉	40	吨	外购	粉料-袋装-25kg/袋	人工投加至计量仓
4	纤维素	20	吨	外购	粉料-袋装-20kg/袋	人工投加至计量仓
5	PP 短纤维	5	吨	外购	纤维状-袋装-20kg/袋	人工投加至计量仓
6	木质纤维	5	吨	外购	纤维状-袋装-20kg/袋	人工投加至计量仓
二、保温板						
1	水泥	9862	吨	外购	粉料-散装-罐车运输	筒仓贮存
2	砂	6430	吨	外购	粒料-袋装-吨包	吨包口投料
3	胶粉	148.5	吨	外购	粉料-袋装-25kg/袋	人工投加至计量仓
4	纤维素	53	吨	外购	粉料-袋装-20kg/袋	人工投加至计量仓
5	PP 短纤维	25.7	吨	外购	纤维状-袋装-20kg/袋	人工投加至计量仓
6	木质纤维	4.5	吨	外购	纤维状-袋装-20kg/袋	人工投加至计量仓
7	粉煤灰	858.5	吨	外购	粉料-散装-罐车运输	筒仓贮存
8	聚苯颗粒	142.8	吨	外购	粒料-袋装-20kg/袋	人工投加至计量仓
9	挤塑板	100 (1200)	万平方米 吨	外购	1200mm×600mm 2400mm×1200mm	
10	网格布	300 (480)	万平方米 吨	外购	无芯滚卷，宽 1-2m 长 50-300m	
11	水	1145	吨	自来水	液体	
4.2 主要物料的性能用途说明						
①水泥						
胶凝材料：作为基础粘结剂，与骨料（砂、石）和水反应形成水化产物，赋予混凝土或砂浆强度。						
结构支撑：提供抗压强度和耐久性，是建筑承重结构（如梁、柱）的核心材料。						

	调节性能：通过调整水泥类型（如硅酸盐水泥、硫铝酸盐水泥）控制凝结时间和早期强度。 ②粉煤灰 辅助胶凝材料：替代部分水泥（掺量 10 - 40%），降低水化热，减少混凝土收缩开裂，提高长期强度。 微集料效应：填充混凝土孔隙，提升密实度和抗渗性，降低氯离子渗透。 环保应用：用于生产蒸压砖、空心砌块等绿色建材，减少黏土资源消耗。 ③胶粉（可再分散乳胶粉） 粘结增强：提高砂浆与基材（如挤塑板、混凝土）的粘结强度，降低空鼓风险（如聚合物改性砂浆）。 柔韧性改善：赋予砂浆抗冲击性和抗裂性，适应温度变化引起的形变（如外墙保温系统）。 防水性能：形成连续聚合物膜，减少水分渗透（用于防水砂浆或界面剂）。 ④纤维素（羟丙基甲基纤维素，HPMC） 主要用途 保水增稠：延缓砂浆水分蒸发，确保水化反应充分，防止快速干燥开裂。 施工性能：改善砂浆的触变性和滑爽度，便于刮涂和抹平（如抹灰砂浆）。 稳定悬浮：防止骨料沉降，保持砂浆均匀性（尤其在高流动性砂浆中）。 ⑤PP 短纤维（聚丙烯纤维） 抗裂增强：分散收缩应力，抑制塑性收缩裂缝（掺量 0.5 - 1.5kg/m³）。 韧性提升：提高砂浆抗冲击性和抗冻融循环能力（用于地坪、路面工程）。 耐久性改善：减少表面起砂和磨损（如自流平砂浆）。 ⑥木质纤维 抗垂挂性：增加砂浆的触变性和抗下垂能力，适用于垂直面施工（如厚层抹灰）。 吸音隔热：与轻质骨料配合，改善保温砂浆的孔隙结构（如外墙保温系统）。 抗裂辅助：与 PP 纤维协同作用，降低干燥收缩引起的微裂纹。 ⑦聚苯颗粒
--	---

	轻质骨料作用：作为保温砂浆或轻质混凝土的核心填充材料，通过膨胀聚苯乙烯发泡制成，能显著降低材料密度，提升保温性能。 保温隔热性能：聚苯颗粒的闭孔结构使其导热系数低（约 0.025 - 0.035 W/m · K），与水泥基材料结合后，形成复合保温板，兼具防火与保温功能。 ⑧挤塑板（XPS） 核心保温层：作为独立保温板材，用于外墙、地暖、冷库等场景，导热系数低（0.022 - 0.035 W/m · K），抗压强度高（150 - 700kPa）。 复合结构增强：在聚苯颗粒浆料复合板中，挤塑板作为芯材，结合表面处理工艺，提升与砂浆的粘结性和抗压性能。 ⑨网格布 抗裂增强层：嵌入砂浆中，提高保温系统抗拉强度，防止因温度变化或应力导致的表面开裂。 界面过渡作用：在挤塑板与抹面层之间形成柔性过渡，分散应力，减少空鼓脱落风险。 防火辅助功能：耐碱网格布配合防火砂浆使用，可提升保温系统的整体防火等级（如达到 A 级标准）。																			
	表 2-6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th>名称</th><th>性质</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胶粉</td><td>类白色可流动性粉末，为乙烯、醋酸乙烯酯的共聚物，以聚乙烯醇作为保护胶体，具有高粘结能力和独特的性能，本项目生产时为常温，使用时不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td></tr> <tr> <td>2</td><td>纤维素</td><td>白色或类白色纤维状或颗粒状粉末，它是一种半合成的、不活跃的、黏弹性的聚合物。可作为砂浆的保水剂、缓凝剂使砂浆具有泵送性。其保水性能使浆料在涂抹后不会因干得太快而龟裂，增强硬化后强度。该物质常温使用，不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td></tr> <tr> <td>3</td><td>PP 短纤维</td><td>即聚丙烯短纤维，有较高的强度和弹性模量，耐酸碱，性质稳定，是一种高性能的建筑材料，可提高砂浆/混凝土的抗裂性、抗渗性、抗冲磨性、抗冻能力、抗爆能力及改善混凝土的和易性。</td></tr> <tr> <td>4</td><td>木质纤维</td><td>是一种无毒、无味、无污染、无放射性的有机纤维，具有不溶于水、弱酸和碱性溶液，较高的抗腐蚀性，优良的保温、隔热、隔声、绝缘和透气性能以及很强的防冻和放热能力等特点。</td></tr> <tr> <td>5</td><td>聚苯颗粒</td><td>全称为膨胀聚苯乙烯泡沫颗粒，主要由聚苯乙烯树脂构成，是一种聚合物材料，具有较高的化学稳定性，不易与其他化学物质发生反应，聚苯颗粒具有一定的阻燃性（B2 级），聚苯颗粒的密度一般在 1.05~1.09g/cm³ 之间，聚苯颗粒具有良好的绝热性，因此保温效果非常好，常用于保温材料。该物质常温使用，不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td></tr> </tbody> </table>		序号	名称	性质	1	胶粉	类白色可流动性粉末，为乙烯、醋酸乙烯酯的共聚物，以聚乙烯醇作为保护胶体，具有高粘结能力和独特的性能，本项目生产时为常温，使用时不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	2	纤维素	白色或类白色纤维状或颗粒状粉末，它是一种半合成的、不活跃的、黏弹性的聚合物。可作为砂浆的保水剂、缓凝剂使砂浆具有泵送性。其保水性能使浆料在涂抹后不会因干得太快而龟裂，增强硬化后强度。该物质常温使用，不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	3	PP 短纤维	即聚丙烯短纤维，有较高的强度和弹性模量，耐酸碱，性质稳定，是一种高性能的建筑材料，可提高砂浆/混凝土的抗裂性、抗渗性、抗冲磨性、抗冻能力、抗爆能力及改善混凝土的和易性。	4	木质纤维	是一种无毒、无味、无污染、无放射性的有机纤维，具有不溶于水、弱酸和碱性溶液，较高的抗腐蚀性，优良的保温、隔热、隔声、绝缘和透气性能以及很强的防冻和放热能力等特点。	5	聚苯颗粒	全称为膨胀聚苯乙烯泡沫颗粒，主要由聚苯乙烯树脂构成，是一种聚合物材料，具有较高的化学稳定性，不易与其他化学物质发生反应，聚苯颗粒具有一定的阻燃性（B2 级），聚苯颗粒的密度一般在 1.05~1.09g/cm ³ 之间，聚苯颗粒具有良好的绝热性，因此保温效果非常好，常用于保温材料。该物质常温使用，不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
序号	名称	性质																		
1	胶粉	类白色可流动性粉末，为乙烯、醋酸乙烯酯的共聚物，以聚乙烯醇作为保护胶体，具有高粘结能力和独特的性能，本项目生产时为常温，使用时不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																		
2	纤维素	白色或类白色纤维状或颗粒状粉末，它是一种半合成的、不活跃的、黏弹性的聚合物。可作为砂浆的保水剂、缓凝剂使砂浆具有泵送性。其保水性能使浆料在涂抹后不会因干得太快而龟裂，增强硬化后强度。该物质常温使用，不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																		
3	PP 短纤维	即聚丙烯短纤维，有较高的强度和弹性模量，耐酸碱，性质稳定，是一种高性能的建筑材料，可提高砂浆/混凝土的抗裂性、抗渗性、抗冲磨性、抗冻能力、抗爆能力及改善混凝土的和易性。																		
4	木质纤维	是一种无毒、无味、无污染、无放射性的有机纤维，具有不溶于水、弱酸和碱性溶液，较高的抗腐蚀性，优良的保温、隔热、隔声、绝缘和透气性能以及很强的防冻和放热能力等特点。																		
5	聚苯颗粒	全称为膨胀聚苯乙烯泡沫颗粒，主要由聚苯乙烯树脂构成，是一种聚合物材料，具有较高的化学稳定性，不易与其他化学物质发生反应，聚苯颗粒具有一定的阻燃性（B2 级），聚苯颗粒的密度一般在 1.05~1.09g/cm ³ 之间，聚苯颗粒具有良好的绝热性，因此保温效果非常好，常用于保温材料。该物质常温使用，不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																		

	5、公用工程 本项目用水依托现有供水管网，主要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 1) 水平衡 ①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36 人，厂内设有宿舍，年工作 330d，根据《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GB 50015-2019)并结合枣庄市用水现状，生活用水量取 50L/(人·d)，则该项目员工用水量为 1.8m³/d，594m³/a，使用新鲜水。 生活污水，产污系数为 80%，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475.2m³/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②绿化用水 厂区绿化面积约 2250m²，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 50015)第 3.1.4 条规定，绿化浇灌用水定额为 1~3L/(m²·d)，本项目绿化用水以 2L/m²·d 计，绿化时间取 200d/a，则绿化用水为 900m³/a，水源为新鲜水。绿化用水全部损耗，不产生废水。 ③洗车用水 项目用水泥、粉煤灰、砂、彩砂、岩片等原材料为 27150.5t/a，此类载重车辆需洗车，载重量按 30t/车计，则运输车清洗约 910 辆/年，参照《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 50015-2019) (对于载重汽车，用水量标准为 80~120L/辆·次)，根据企业实际情况，本项目载重车辆洗车用水量为 100L/辆·次，则洗车用水量为 91m³/a，洗车废水水进入沉淀池循环使用，按 10%损耗计，则项目循环水量为 81.9m³/d，洗车补充新鲜水量为 9.1m³/a，洗车过程产生的废水经导流渠流入沉淀池内循环使用，不外排。 ④保温板生产用水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保温板生产砂浆搅拌用水 1145m³/a 全部进入砂浆，铺浆后约 80% (916m³/a) 存于砂浆，另外 20% (229m³/a) 经辊压刮平工序后进入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沉淀池水循环利用过程考虑 10%损耗量，搅拌用水补水 22.9m³/a，搅拌用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不外排。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 (一般来说普通湿拌砂浆在标准养护 (温度 20±2℃，湿度≥90%) 28 天
--	--

后，含水率通常 $\leq 3\%$ ），本项目保温板最终含水率按 2%计，则有 $516\text{m}^3/\text{a}$ 蒸发损耗， $400\text{m}^3/\text{a}$ 进入产品。则项目保温板生产需要新鲜水用水 **$938.9\text{m}^3/\text{a}$** 。

⑤保温板湿式切割用水

经自然养护后的保温板需按照客户要求尺寸进行湿式切割，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切割用水量为 $5\text{m}^3/\text{d}$ ($1650\text{m}^3/\text{a}$)，切割用水约 10%蒸发损耗，切割用水补水量为 $0.5\text{m}^3/\text{d}$ (**$165\text{m}^3/\text{a}$**)，切割用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不外排。

⑥道路冲洗水

为控制厂区扬尘，需定期对厂区道路进行洒水，主干道路为 $150*11\text{m}$ ，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 50015-2019）中规定“道路浇洒用水量的 $2.0\text{L}/(\text{m}^2 \cdot \text{d})$ ”，本项目道路每天洒水 2 次，洒水量按 $1\text{L}/(\text{m}^2 \cdot \text{次})$ 计，项目总共所需洒水面积为 1650m^2 ，则项目洒水用量为 $1089\text{m}^3/\text{a}$ ，其中 $323.4\text{m}^3/\text{a}$ 为沉淀池回用水，则使用新鲜水 **$765.6\text{m}^3/\text{a}$** 。区道路洒水用水均蒸发损耗，不产生废水。

⑦设备冲洗用水

每天需采用高压水枪对设备进行清洗 2 次，每次用水约 0.5m^3 ，则项目设备冲洗用水为 **$330\text{m}^3/\text{a}$** 。清洗废水进入沉淀池处理，98%用于道路洒水，2%蒸发损耗。

综上所述，项目年消耗新鲜水 **$3702.6\text{m}^3/\text{a}$** 。

水平衡情况见表 2-7。

表 2-7 项目水平衡表

进项			出项		
名称	m^3/d	m^3/a	名称	m^3/d	m^3/a
生活用水	1.8	594	生活损耗	0.36	118.8
		0	生活污水	1.44	475.2
绿化用水	4.5	900	绿化损耗	4.5	900
洗车用水	/	9.1	洗车损耗	/	9.1
保温板生产用水	/	938.9	循环损耗	/	22.9
			产品蒸发损耗		516
			进入产品		400

保温板湿式切割用水	5	165	切割水蒸发损耗		165
设备冲洗用水	1	330	冲洗水蒸发损耗	/	6.6
道路洒水		765.6	洒水损耗	/	1089
合计		3702.6	合计		370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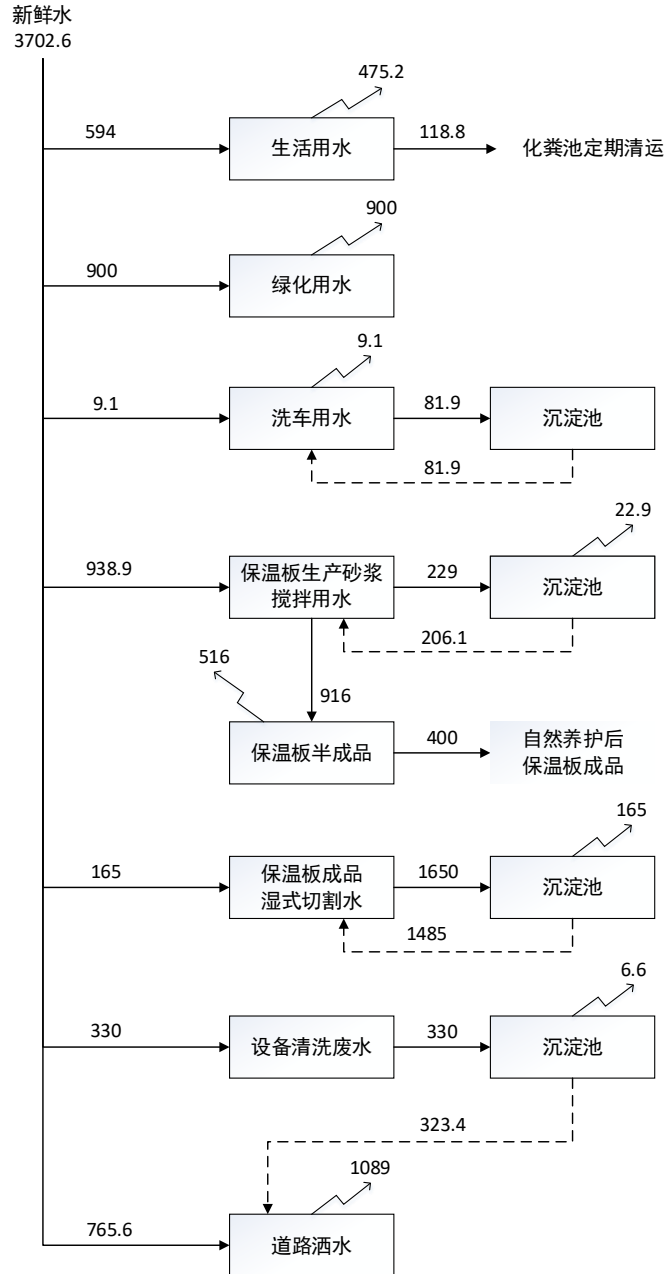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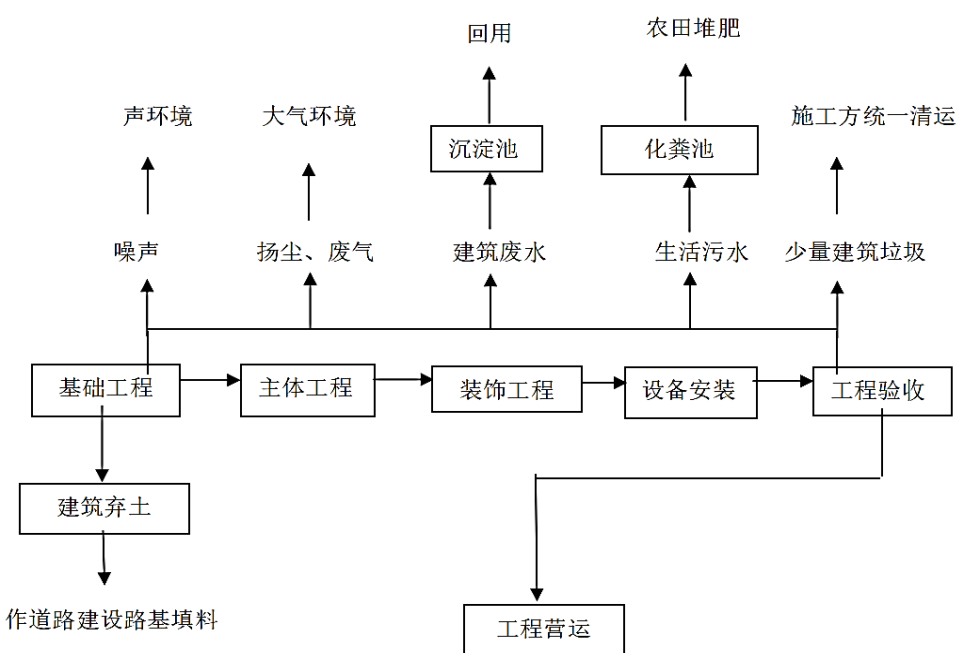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a)

(2) 供电

项目用电来自当地国家电网, 年用量 120 万 kWh。

(3) 供热

	本项目职工生活、办公使用空调采暖。 (4)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职工人数：本项目用工 36 人。 工作制度：项目全年生产时间 330 天，两班制，每班工作时间 8h。 6、厂区平面布置 建设项目位于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陶庄镇人民政府北 1500 米，在自有土地上建设车间厂房、办公楼等，车间尺寸规格及用途详见表 2-2《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项目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2。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一、施工期 1、施工期工程分析 本项目新建钢结构厂房、办公楼、等，实际工程建设内容对环境影响时段包括工程施工期和建成营运期两部分。工程施工期间，基础工程、主体工程、装饰工程、设备安装、工程验收等工序将产生噪声、扬尘及废气、固体废物、污水等污染物，其排放量随工序和施工强度不同而变化；建成营运期间，污染物包括生活污水、汽车尾气、生活垃圾等。如下图所示： 基础工程→主体工程→装饰工程→设备安装→工程验收→运行使用 图 2-2 施工期工艺流程图  该图详细描述了施工期的产污流程。主流程为：基础工程 → 主体工程 → 装饰工程 → 设备安装 → 工程验收。基础工程阶段产生建筑弃土，经处理后作为道路建设路基填料。主体工程阶段产生噪声和扬尘、废气。装饰工程阶段产生建筑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设备安装阶段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堆肥。工程验收阶段产生少量建筑垃圾，由施工方统一清运。此外，工程验收后进入工程营运阶段。 图 2-3 施工期产污工艺流程图

	2、施工期污染工序 施工期主要污染因素包括：噪声、施工扬尘、汽车尾气、固体废物、泥浆污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等。 （1）基础工程 ①噪声：搅拌机、装载机、打桩机、夯实机、运输汽车等土建施工机械造成； ②扬尘：场地平整、基础开挖、水泥砂浆搅拌、汽车运输等； ③弃土：本工程基础工程开挖土石方量不大，基本用于场区内平整，剩余弃土运往道路建设段填路基； ④污水：建设高峰时施工人员约 20 名，工地产生少量生活污水； ⑤废气：施工机械运行排放的燃油尾气。 （2）主体工程 ①噪声：搅拌机、水泥车、运土车、材料运送车、振动器、成型机等混凝土工程机械，切断机、弯曲机、冷拉机、点焊机、钢筋加工机械，卷扬机、等机械噪声； ②扬尘：混凝土工程、地基开挖与回填； ③固废：土建工程施工废物、工地生活垃圾； ④污水：施工废水、施工人员工地生活污水； ⑤废气：施工机械运行排放的尾气。 （3）装饰工程 ①噪声：刨平机、灰浆泵、电锤、喷射机等装饰工程机械造成； ②扬尘：喷、涂、磨、刨、钻、砂等装饰工程机械引起的扬尘； ③固废：主要是在室内装修产生的废物，可清运解决； ④污水：量少，可忽略； ⑤废气：随装饰材料而异，重点控制甲醛苯系物污染。 （4）设备安装 ①噪声：动力噪声。 二、运营期
--	--

1、砂浆（抗裂砂浆、保温砂浆）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分析

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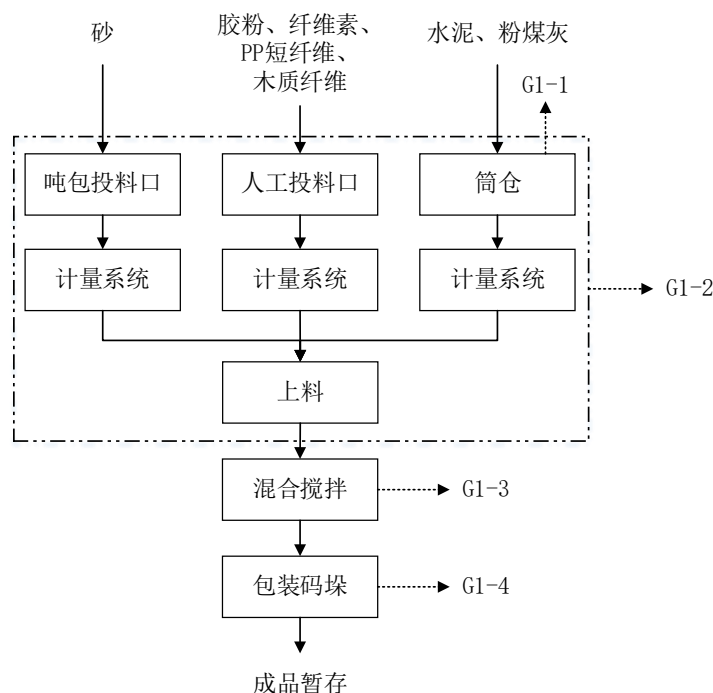


图 2-4 砂浆（抗裂砂浆、保温砂浆）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1）原料进厂（筒仓进料）

本项目外购的水泥、粉煤灰通过罐车运至厂区内，通过管道与筒仓相连接，使罐车内物料输送至筒仓内，砂浆生产线设置 3 个粉料筒仓，每个 70m³，2 个水泥筒仓，1 个粉煤灰筒仓。砂吨包和其他袋装原料经载重车运至厂内，卸车后暂存于生产车间内原料区。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卸料进筒仓时间为 2h/d。

此过程会产生含粉尘筒仓呼吸废气 G1-1 和噪声。

（2）投料上料

将水泥、粉煤灰等处于筒仓内的物料，通过螺旋输送机输送至计量仓，将砂等吨包物料投入吨包进料口，胶粉、纤维素、PP 短纤维、木质纤维等人工投入计量仓中。投料时在投料口处人工破袋，投料口投料时封严，不投料时加盖封严。计量后物料落至斗提机的料斗内，物料由斗提机输送至待混仓，再通过密闭管道输送至搅拌机。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投料上料时间为 6h/d。

此过程会产生含粉尘投料废气 G1-2 以及废包装袋及噪声。

（3）混合搅拌

	上料完成后，利用搅拌机对物料进行充分混合，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搅拌时间为 6h/d。搅拌后物料利用螺旋输送机运至成品料仓。 此会产生含粉尘搅拌废气 G1-3 以及噪声。 （4）出料包装 项目产品无散装车外运，均未包装后出售。成品仓内物料通过密闭管道输送至包装机，项目外购成品防潮包装袋作为产品外包装，将防潮纸袋放至包装机出料口，成品到达规定重量后包装机自动将防潮纸袋封口，采用阀口式涨袋包装，定量范围在 25kg/袋或 40kg/袋，采用超声波热合封口，封口之后机器自动推袋取出后开始新一轮包装。袋装干混砂浆采用全自动包装系统、机器人码垛系统。由叉车将每垛产品叉运至堆棚存放包装存放至成品区待售。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出料包装时间为 10h/d。 此过程会产生含粉尘废气 G1-4 及噪声。 2、保温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分析 工艺流程图如下： <pre> graph TD A[筒仓 (水泥、粉煤灰)] --> B[上料投料] B --> C[干混搅拌] C --> D[砂浆湿拌] D --> W1[W1] D --> E[预拌砂浆] E --> F[铺设砂浆] F --> G[固废] F --> H[辊压刮平] H --> W2[W2 固废] H --> I[自然养护] I --> J[湿式切割] J --> K[保温板产品] J --> W3[W3、噪声、固废] L[挤塑板] --> F M[网格布] --> C C --> N[固废] </pre> 图 2-5 保温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项目保温板设置 2 套一体化生产设备，每套生产设备为一条完整的生产线。每条保温板生产线分析如下。 （1）原料进厂（筒仓进料） 本项目外购的水泥、粉煤灰通过罐车运至厂区内，通过管道与筒仓相连接，
--	---

	使罐车内物料输送至筒仓内，每条生产线设置 2 个粉料筒仓，每个 70m³，1 个水泥筒仓，1 个粉煤灰筒仓。砂吨包和其他袋装原料经载重车运至厂内，卸车后暂存于生产车间内原料区。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卸料进筒仓时间为 2h/d 筒仓进料过程会产生含粉尘筒仓呼吸废气 G2-1 和噪声。 (2) 投料上料 将水泥、粉煤灰等处于筒仓内的物料，通过螺旋输送机输送至计量仓，将砂等吨包物料投入吨包进料口，将胶粉、纤维素、PP 短纤维、木质纤维等人工投入计量仓中。经电子计量后，物料落至斗提机的料斗内，物料由斗提机输送至待混仓。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投料上料时间为 4h/d。 上料投料过程会产生含粉尘投料废气 G2-2、废包装袋和噪声。 (3) 干混搅拌 待混仓的物料通过密闭管道输送至干混搅拌机，搅拌均匀，制成干粉砂浆，再将混合完成的干粉砂浆通过螺旋输送机分别输送至 3 个密闭砂浆储罐中，备用，然后由螺旋输送机输送至湿式搅拌机。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干混搅拌时间为 4h/d。 干混搅拌过程会产生含尘废气 G2-3 和噪声。 (3) 砂浆湿拌 将聚苯颗粒密闭风送进入湿式搅拌机中后加水均匀混合搅拌，搅拌过程为湿式且为密闭过程。搅拌完成后即为保温板生产所需砂浆。该砂浆仅为本项目保温板生产使用，不外售。每天生产结束后，需采用高压水枪对设备进行清洗。 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 W1 和噪声。 (4) 保温板一体化制作 将项目自产的保温砂浆从搅拌机卸料口出料，均匀铺设于下方的生产流水线传送工作台上的制作模架中，同时布设一道切割好的网格布辊压，将项目外购的已经过开槽的挤塑板置于料浆之上并进行辊压，再在挤塑板上铺设料浆，并再进行辊压，形成保温层。然后保温板连同模架一起送入成品仓库中进行自然养护 28 天。 该生产过程会产生设备噪声、边角料、废水 W2（排入沉淀池循环使用）。
--	--

(5) 切割外售

直接对外出售或根据客户要求将成品进行湿式切割不同尺寸后出售。

该过程会产生的设备噪声、边角料、废水 W3（排入沉淀池循环使用）。

4、产污环节分析

综上，该项目排污情况见下表

表 2-6 产污环节一览表

一、砂浆生产			
项目	产污环节	污染源	污染因子
废气	筒仓进料	G1-1	颗粒物
废气	投料上料	G1-2	颗粒物
废气	混合搅拌	G1-3	颗粒物
废气	出料包装	G1-4	颗粒物
固废	投料上料	废包装袋	废包装袋
二、保温板生产			
废气	筒仓进料	G2-1	颗粒物
废气	投料上料	G2-2	颗粒物
废气	干混搅拌	G2-3	颗粒物
废水	砂浆湿拌设备清洗	废水 W1	SS
废水	辊压刮平	废水 W2	SS
废水	湿式切割	废水 W3	SS
固废	投料上料	废包装袋	废包装袋
固废	辊压刮平	湿拌砂浆	砂浆
固废	湿式切割	边角料	边角料
三、其他			
废水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
固废	生产	废包装袋	废包装袋
固废	废气处理	收集的尘屑	收集的尘屑
固废	废气处理	废布袋	废布袋
固废	废水处理	沉淀池泥渣	沉淀池泥渣
固废	机修维护	含油抹布	含油抹布
固废	机修维护	废润滑油	废矿物油
固废	机修维护	废润滑油桶	废矿物油

5、物料平衡分析			
该项目物料平衡分析如下			
(1) 保温砂浆生产物料平衡表			
进 项		出 项	
名称	m ³ /d	名称	m ³ /d
水泥	2250	保温砂浆产品	5064.9782
砂	2750	粉尘排放	0.243
胶粉	40		
纤维素	20		
PP 短纤维	5		
合计	5065	合计	5065
(2) 抗裂砂浆生产物料平衡表			
进 项		出 项	
名称	m ³ /d	名称	m ³ /d
水泥	4000	保温砂浆产品	5069.9782
粉煤灰	1000	粉尘排放	0.2432
胶粉	40		
纤维素	20		
PP 短纤维	5		
木质纤维	5		
合计	5070	合计	5070
(3) 保温板生产物料平衡表			
进 项		出 项	
名称	m ³ /d	名称	m ³ /d
水泥	9862	保温板产品	19999.5086
砂	6430	粉尘排放	0.4914
胶粉	148.5	水损耗	745
纤维素	53	边角料损耗	25
PP 短纤维	25.7		
木质纤维	4.5		
粉煤灰	858.5		
聚苯颗粒	142.8		

	挤塑板	1500		
	网格布	600		
	水	1145		
	合计	20770	合计	20770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土地为自有净地，故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详见附图 6 现场踏勘图。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枣庄市薛城区环境空气的 SO₂、NO₂、PM_{2.5}、PM₁₀、CO、O₃ 浓度引用（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枣庄环境情况通报》2025 年 1 月 15 日）中薛城区的监测结果。

空气环境质量现状统计结果见表 3-1。

表 3-1 2024 年薛城区空气环境质量现状单位：μg/m³

时间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CO(95 百分位)	O ₃ -8h(90 百分位)
年均值	8	30	71	41	1.1	182
年平均标准值	60	40	70	35	4.0	160

根据上表可知，枣庄市薛城区 2024 年 PM_{2.5}、PM₁₀ 年均浓度和 O₃ 日最大 8 小时第 90 百分位浓度年均浓度超标，其他各监测因子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属不达标区，超标原因与区域内建筑扬尘、汽车尾气、北方气候干燥易起扬尘有关，另外区域内工业污染源密集排放也是超标的重要因素之一。

为进一步改善当地环境质量，枣庄市政府制定了《枣庄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根据该规划，当地将持续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以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为主线，加快补齐臭氧治理短板，强化多污染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协同开展 PM_{2.5} 和 O₃ 污染防治，在夏季以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为主，重点监管氮氧化物、甲苯、二甲苯等 PM_{2.5} 和 O₃ 污染物排放；在秋冬季以移动源、燃煤污染管控为主，重点监管不利扩散条件下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氨排放。优化重污染天气应对体系，修订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动态更新应急减排清单，组织企业制定“一厂一策”减排方案。实施重点行业 NO_x 等污染物深度治理，积极开展焦化、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推进玻璃、陶瓷、铸造、铁合金等行业污染深度治理。推进扬尘精细化管理，全面加强各类施工工地、道路、工业企业料场堆场、露天矿山和港口码头扬尘精细化管理。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系主要是蟠龙河，位于厂区南侧 3.1km，蟠龙河下游为薛城大沙河。水质现状参考薛城大沙河十字河大桥监测断面监测结果。

省控地表水水质状况			
2024年 12月			
断面名称	所在河流 (湖区)	考核地市	水质类别
庄里坝	新薛河	枣庄市	I
十字河大桥	薛城大沙河	枣庄市	II
贾庄闸	峰城大沙河	枣庄市	III

根据山东省省控地表水水质状况发布（<http://dbsfb.sdem.org.cn:8003/waterpublic/>），2024 年 12 月十字河大桥断面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质量现状

产业园声环境功能区分类“产业区所在区域内：居住、商业、工业混杂区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工业区为 3 类声环境功能区，分别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的 2 类、3 类类标准。

根据《薛城区陶庄煤炭深加工循环经济产业区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中现状 2022 年 10 月现状监测结果可知昼间、夜间现状监测值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 2 类、3 类标准要求，声环境质量良好，说明园区整体受工业噪声影响较小。

4、生态环境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不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无需对生态环境展开调查。

5、地下水、土壤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报告表项目原则上不开展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项目建成后厂房、化粪池、沉淀池、危废间等区域等将按相关要求做防渗处理，可有效防止污染物向地下水、土壤转移，项目对土壤、地下水环境产生的影响很小，因此本次评价不开展土壤、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最近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为刘胡庄。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点如表 3-5。					
	表 3-2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名称	经度	纬度		
	大气环境	刘胡庄	117.35068	34.88291	SE	48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及修改单二级标准					
	2、声环境					
	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因此可不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3、地下水环境					
	项目所在厂区边界 500m 范围内不涉及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无环境保护目标。					
	4、生态环境					
	本项目现有厂区内建设不新增用地，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类别	目标	相对方位	相对距离	功能	
	环境空气	刘胡庄	SE	48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二级标准	
	地表水	蟠龙河	S	3100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地下水	周边 500 米范围内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声环境	无	/	/	/	
	生态环境	无	/	/	/	

1、废气：

具体标准值见表 3-4。

表 3-4 废气排放标准一览表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DA001	颗粒物	10mg/m³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 2373-2018）中表 2 中重点控制区其他建材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DA002	颗粒物	10mg/m³	
DA003	颗粒物	10mg/m³	
无组织	总悬浮颗粒物	0.5mg/m³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 2373-2018）表 3 中水泥建材行业无组织排放限值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无废水排放外环境。

3、噪声排放标准

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表 3-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4、固体废物管理标准

（1）一般固体废物管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公告 2021 年第 82 号)、《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等相关要求。

（2）危险废物管理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 1259-2022 等要求。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总量 控制 指标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及《山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山东省在“十四五”期间对 6 种污染物实行总量控制：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颗粒物、COD 和氨氮。 拟建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颗粒物 0.104t，需申请排放总量。 根据《山东省建设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指标核算及管理办法的通知》（鲁环发[2019]132 号）要求，项目所在地上一年度 PM₁₀、PM_{2.5}、O₃ 环境空气质量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为不达标区，因此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 需执行 2 倍削减替代。 综上分析，拟建项目需替代污染物的倍量为：颗粒物替代量为 0.208t/a。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拟建项目建设车间厂房、办公楼、污泥仓库等。施工期工程建设主要包括场地平整、土方挖掘、建筑材料及设备运输、装置区建筑结构施工、设备安装等。施工过程中各项施工活动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方面主要有：汽车尾气、扬尘、机械噪声、交通、生态环境等，施工期 3 个月。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在建设期间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主要是建筑机械的施工噪声、扬尘、施工废水，其次是建筑垃圾、施工人员排放的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 1、大气污染影响分析 施工过程产生扬尘主要包括：土石方开挖活动引起的扬尘、建材运输车辆产生的交通扬尘、建材堆置和施工过程产生的扬尘等。施工活动产生扬尘污染与具体施工活动、施工区作业面积、施工方式、气候气象等因素密切相关，而且施工管理水平和相应的扬尘污染控制措施是否得当，对施工期扬尘污染的产生源强具有决定作用。 在工程土石方开挖阶段，施工区内车辆运输引起的道路扬尘起尘量与运输车辆的车速、载重量、轮胎与地面的接触面积、路面含尘量及相对湿度等因素有关。根据《土石方开挖工程施工部署》的资料，在距路边下风向 20m 处，TSP 浓度大于 10mg/m³；距离路边下风向 50m 处 TSP 浓度大于 0.5mg/m³，施工区域局部空气中 TSP 浓度超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mg/m³。 施工起尘量的多少随风力的大小、物料的干湿程度、作业的文明程度等因素而变化，影响可达 150~300m。根据《施工扬尘污染及防治措施》的相关资料，在 4.5m/s 风速情况下，下风向施工扬尘影响程度和强度见表 4-1。在此条件下，距施工点下风向 200m 处的 TSP 浓度仍超过国家空气质量标准的二级标准。
-----------	---

表 4-1 施工扬尘下风向影响情况

下风向距离 (m)	10	30	50	100	200
TSP 浓度 (mg/m ³)	0.541	0.487	0.442	0.398	0.372

(1) 车辆行驶扬尘

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在完全干燥情况下，可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 = 0.123(V/5)(W/6.8)^{0.85}(P/0.5)^{0.75}$$

式中：Q——汽车行驶的扬尘，kg/km·辆；

V——汽车速度，km/h；

W——汽车载重量，吨；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²。

表 4-2 为一辆 10 吨卡车，通过一段长度为 1km 的路面时，不同路面清洁程度，不同行驶速度情况下的扬尘量。由此可见，在同样路面清洁程度条件下，车速越快，扬尘量越大；而在同样车速情况下，路面越脏，则扬尘量越大。因此限速行驶及保持路面的清洁是减少汽车扬尘的有效手段。

表 4-2 在不同车速和地面清洁程度的汽车扬尘 Q (kg/辆·km)

P 车速	0.1 (kg/m ²)	0.2 (kg/m ²)	0.3 (kg/m ²)	0.4 (kg/m ²)	0.5 (kg/m ²)	1.0 (kg/m ²)
5(km/h)	0.051056	0.085865	0.116382	0.144408	0.170715	0.287108
10(km/h)	0.102112	0.171731	0.232764	0.288815	0.341431	0.574216
15(km/h)	0.153107	0.25186	0.349146	0.433223	0.512146	0.861323
25(km/h)	0.255279	0.429326	0.581912	0.722038	0.853577	1.435539

注：P 为单位面积路面的含尘量 (kg/m²)，Q 为扬尘量 (kg/辆·km)。

如果在施工期间对车辆行驶的路面实施洒水抑尘，每天洒水 4~5 次，可使扬尘减少 70%左右。表 4-3 为施工场地洒水抑尘的试验结果，结果表明采取每天洒水 4~5 次进行抑尘，可有效地控制施工扬尘，可将 TSP 污染距离缩小到 20~50m 范围。

表 4-3 施工场地洒水抑尘试验结果

距离 (m)		5	20	50	100
TSP 小时平均浓度 (mg/m ³)	不洒水	10.14	2.89	1.15	0.86
	洒水	2.01	1.40	0.67	0.60

	因此，限速行驶及保持路面清洁，同时适当洒水，是减少汽车扬尘的有效手段。 (2) 施工机械燃油废气及其它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用到的施工机械，主要有挖掘机、装载机、推土机、平地机等机械，它们以柴油为燃料，将产生一定量废气，包括 CO、NO_x、SO₂ 等。 虽然施工期间，各种施工机械会对大气造成不良影响，但这种污染源较分散且为流动性，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大，表现为局部和间歇性，影响范围有限。施工场地日平均浓度均完全可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二级标准要求。 (3)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施工扬尘管控工作的紧急通知》要求 ①加强现场扬尘治理管控力度，确保扬尘治理“八个百分之百”和“六项加密加严”等扬尘管控措施落实到位。 ②建立建筑施工扬尘机制，认真落实项目扬尘防治包保责任制；对涉及土方阶段的在建工程，加强施工现场的抑尘措施和施工道路的洒水频次，确保措施到位。 ③及时汇总更新建筑工地非道路移动机械管理台账，杜绝使用无编码登记和环保标牌非道路移动机械，杜绝使用国二(II)及以下高排放标准的工程机械。 ④安装视频监控及扬尘在线检测设备(PM₁₀)，满足技术要求，保证施工现场全覆盖，并与主管部门联网，施工单位要安排专人对视频监控设备维护。 2、噪声影响预测及分析 (1) 施工机械及作业方式噪声防治措施 ①合理布局施工现场：施工避免在同一地点安排大量动力机械设备，以避免局部累积声级过高。 ②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制订施工计划时，禁止夜间施工。在中午 12:00~14:00，夜间 22:00~次日 6:00 时间段禁止设备施工。 ③降低设备声级：设备选型上尽量选用可替代的低噪声设备，如以液压机械代替燃油机械，采用高频振捣器等。固定机械设备如挖土机、推土机等，可
--	---

	通过排气管消音器和隔离发动机振动部件的方法降低噪声。 ④施工时采用降噪作业方式：对动力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的维修、养护，避免设备因松动部件的振动或消声器的损坏而增加其工作时的声压级；设备用完后或不用时应立即关闭。在拆卸建筑物时，使用胶槽弃置瓦砾等。 ⑤最大限度地降低人为噪音：不要采取噪声较大的钢模板作业方式；在操作中尽量避免敲打；运输车辆进入现场应减速、并减少鸣笛，装卸材料应做到轻拿轻放等。 （2）隔声降噪措施 如噪声传播达不到衰减到达标所需距离，则需采用局部隔声降噪措施，必要的时候，可以在距敏感点的地方建立临时性隔声屏障，如果产生噪声的动力机械设备相对固定，也可以设在机械设备附近，或在施工机械设备的四周设置移动式临时隔声屏，以保证施工场界和敏感点的噪声达标。 （3）运输车辆噪声防治措施 加强施工车辆管理，运输车辆尽量采用较低声级的喇叭，并在环境敏感点限制车辆鸣笛。另外，还要加强项目区内的交通管制，尽量避免在周围居民休息期间作业。 本次评价认为，通过合理安排施工时段，并对施工机械采取降噪措施，加强施工机械的管理，可将施工噪声的影响减小至可接受程度。 3、废水排放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包括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施工本身产生的废水。 施工队伍约 20 人，平均用水量按 50L/（人·日）计，其污水排放系数取值 0.8。则施工期用水量为 1m³/d，污水产生量为 0.8m³/d。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运至周边农田堆肥，不会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施工废水主要包括土石方阶段降井水排水，结构阶段混凝土养护排水，及各种车辆清洗水。施工废水进入工地临时设置的沉淀池，经沉淀后回用，不外排，不会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4、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	--

	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和弃土。 项目施工人员平均按 2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每人 0.5kg/d 计，则施工人员生活垃圾量约为 0.01t/d。建设单位在施工期间，对生活垃圾进定点收集，实行统一袋装化管理，做到日产日清，由环卫部门外运处理，对环境影响很小。 本项目产生的建筑垃圾主要为道路施工的剩余材料，本项目道路施工产生的剩余材料用于周边地区修建乡村道路或建筑使用。 在施工场界内设置临时弃土渣场，施工现场集中堆放的土方必须覆盖，对易引起扬尘的物料采用绿色遮阳网、密目网进行全部覆盖，严禁裸露，强化过程环境保护与环境管理。本工程主要为地基挖土，项目建设方计划将产生的土方用于回填低洼地。 5、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主要影响因子是平整场地、开挖土石、机械施工等造成的植被破坏、水土流失等。 因此，建议建设单位在施工期做好以下防护工作： （1）在场地平整及基础施工过程中，采用分单元施工，避免大面积开挖，减小施工扰动范围和地面裸露面积，并及时进行夯实、平整和绿化，减少地面裸露。 （2）土方施工应采取边挖、边运、边调运回填的方式，避免大量松散土存在而造成严重的土壤侵蚀流失。 （3）严格控制施工范围，在工程场区内调运填土前，应在需填方处采取工程护坡，先护后填，防止土方滑落和水土流失发生，对周围水体造成影响。 （4）对施工区四周围墙内修建防洪排水设施，尽量避开雨季和汛期，并备有工程土工布，遇到下雨时对施工面进行覆盖，减少雨水冲刷。 （5）做好临时堆土场的防护工作，先挡后堆，并在临时堆土场四周设置挡土墙、排水沟。 6、施工期交通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建设时建筑垃圾和建筑材料的大量运输会对交通产生影响，具体
--	--

	表现为：沿途物料的洒落引发二次扬尘、交通高峰期堵塞交通及车辆运输噪声等。因此有必要采取如下措施以减轻对交通环境的影响： （1）对运载建筑材料及建筑垃圾的车辆应使用厢式封闭车或加盖密闭篷布，减少渣土洒落，车辆驶出工地时对车轮进行冲刷； （2）车辆行驶线路尽量避开居民区； （3）避免在交通高峰期清运建筑垃圾，按规定时段、规定路线运输； （4）施工场所的施工车辆出入地点应尽量远离敏感点（居民区），车辆进入居民区出入施工现场时应低速、禁鸣。采取以上措施后对道路交通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项目施工期施工期环境影响是局部的、短暂的，且建设单位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进行有效治理，使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对项目区的环境的影响很小，随着施工期结束，其环境影响也随之消除。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一、废气																		
	1.该项目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达标情况汇总																		
	表4-4 本次项目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达标情况信息表																		
	产排污环 节	污染物 种类	污染物 产生量 (t/a)	产生浓 度 (mg/ m³)	排放 形式	治理设施 名称	处理能 力 (m³/h)	收集 效率 (%)	去除 率 (%)	是否 为可 行技 术	排放口 编号	污染物 排放量 (t/a)	排放时 间 (h/a)	排放速 率 (kg/h)	排放浓 度 (mg/ m³)	执行标 准	排放 限值 (mg/ m³)	排放 限值 (kg/h)	是否 达标
	一、砂浆生产																		
	筒仓进料	颗粒物	0.8700	/	无组 织	布袋除尘 器	1000	100	99.5	是	/	0.0044	660	/	/	DB37 2373- 2018	0.5	/	是
	投料上料	颗粒物	1.9257	875.3	有组 织	布袋除尘 器	1000	90	99.5	是	DA001	0.0087	1980	0.0044	4.4	DB37 2373- 2018	10	/	是
			0.1926	/	无组 织	/	/	/	/	是	/	0.1926	1980	/	/		0.5	/	是
	混合搅拌	颗粒物	5.3006	883.4	有组 织	布袋除尘 器	3000	99	99.5	是	DA001	0.0262	1980	0.0133	4.4	DB37 2373- 2018	10	/	是
			0.0530	/	无组 织	/	/	/	/	是	/	0.0530	1980	/	/		0.5	/	是
	出料包装	颗粒物	1.9257	525.2	有组 织	布袋除尘 器	1000	90	99.5	是	DA001	0.0087	3300	0.0026	2.6	DB37 2373- 2018	10	/	是
			0.1926	/	无组 织	/	/	/	/	是	/	0.1926	3300	/	/		0.5	/	是
	合计最大	颗粒物	9.1519	/	有组 织	布袋除尘 器	5000	/	99.5	是	DA001	0.0436	/	0.0203	4.1	DB37 2373- 2018	10	/	是
			1.3081	/	无组 织	/	/	/	/	是	/	0.4426	/	/	/		0.5	/	是

二、保温板生产（1#生产线）																		
筒仓进料	颗粒物	0.6432	/	无组织	布袋除尘器	1000	100	99.5	是	/	0.0032	660	/	/	DB37 2373- 2018	0.5	/	是
投料上料	颗粒物	1.6649	1135.1	有组织	布袋除尘器	1000	90	99.5	是	DA002	0.0075	1320	0.0057	5.7	DB37 2373- 2018	10	/	是
投料上料	颗粒物	0.1665		无组织	/	/	/	/	是	/	0.1665	1320	/	/		0.5	/	是
干混搅拌	颗粒物	4.5828	1145.7	有组织	布袋除尘器	3000	99	99.5	是	DA002	0.0227	1320	0.0172	5.7	DB37 2373- 2018	10	/	是
干混搅拌	颗粒物	0.0458		无组织	/	/	/	/	是	/	0.0458	1320	/	/		0.5	/	是
合计最大	颗粒物	6.2477	/	有组织	布袋除尘器	4000	/	/	是	/	0.0302	/	0.0229	5.7	DB37 2373- 2018	10	/	是
合计最大	颗粒物	0.8555	/	无组织	/	/	/	/	是	/	0.2155	/	/	/		0.5	/	是
二、保温板生产（2#生产线）																		
筒仓进料	颗粒物	0.6432	/	无组织	布袋除尘器	1000	100	99.5	是	/	0.0032	660	/	/	DB37 2373- 2018	0.5	/	是
投料上料	颗粒物	1.6649	1135.1	有组织	布袋除尘器	1000	90	99.5	是	DA003	0.0075	1320	0.0057	5.7	DB37 2373- 2018	10	/	是
投料上料	颗粒物	0.1665		无组织	/	/	/	/	是	/	0.1665	1320	/	/		0.5	/	是
干混搅拌	颗粒物	4.5828	1145.7	有组织	布袋除尘器	3000	99	99.5	是	DA003	0.0227	1320	0.0172	5.7	DB37 2373- 2018	10	/	是
干混搅拌	颗粒物	0.0458		无组织	/	/	/	/	是	/	0.0458	1320	/	/		0.5	/	是
合计最大	颗粒物	6.2477	/	有组织	布袋除尘器	4000	/	/	是	/	0.0302	/	0.0229	5.7	DB37 2373- 2018	10	/	是
合计最大	颗粒物	0.8555	/	无组织	/	/	/	/	是	/	0.2155	/	/	/		0.5	/	是

2.排放口信息及检测要求

表4-5 废气排放信息及检测要求信息表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名 称	排放口 类型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气筒参数			污染物种类	执行标准	排放限值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 频次
			经度	纬度	高度 m	出口内 径 m	排气温度 (°C)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DA001	砂浆工序 废气排放 口	一般排 放口	117.3443	34.8846	15	0.4	常温	颗粒物	DB37 2373-2018	10	/	DA001 排 气筒监测 口	颗粒物	
DA002	保温板1# 生产线粉 尘排放口	一般排 放口	117.3448	34.8848	15	0.4	常温	颗粒物	DB37 2373-2018	10	/	DA002 排 气筒监测 口	颗粒物	
DA003	保温板2# 生产线粉 尘排放口	一般排 放口	117.3448	34.8850	15	0.4	常温	颗粒物	DB37 2373-2018	10	/	DA003 排 气筒监测 口	颗粒物	
厂界	/	/	/	/	/	/	/	总悬浮颗粒 物	DB37 2373-2018	0.5	/	厂界上风 向 1 个参 照点、下 风向 3 个 监控点	总悬浮颗 粒物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3.污染物源强分析及达标排放情况			
	该项目废气产生源强依据如下：			
	表4-6 废气产生源强计算依据			
	一、砂浆生产			
	废气	源强系数		来源
	筒仓进料	颗粒物	0.12kg/t 原料	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表 22-1 混凝土分批搅拌厂的逸散尘排放因子”中“贮仓排气”产污系数
	投料上料 出料包装	颗粒物	0.19kg/t 产品	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3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中产品为各种水泥制品的“物料输送储存”工序的产污系数
	混合搅拌	颗粒物	0.523kg/t-产品	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3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中产品为各种水泥制品的“物料混合搅拌”工序的产污系数
	二、保温板生产			
	筒仓进料	颗粒物	0.12kg/t 原料	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表 22-1 混凝土分批搅拌厂的逸散尘排放因子”中“贮仓排气”产污系数
	投料上料	颗粒物	0.19kg/t 产品	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3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中产品为各种水泥制品的“物料输送储存”工序的产污系数
	干混搅拌	颗粒物	0.523kg/t-产品	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3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中产品为各种水泥制品的“物料混合搅拌”工序的产污系数
项目产排污分析如下：				
a、砂浆生产				
①原料进厂（筒仓进料）				
水泥、粉煤灰卸料进筒仓时会产生粉尘废气，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表 22-1 混凝土分批搅拌厂的逸散尘排放因子”中“贮仓排气”经验系数，粉尘产污系数取 0.12kg/t-原料，项目周转量水泥、粉煤灰量为 7250t/a，则该过程产尘量为 0.870t/a。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每个筒仓仓顶设置 1 套袋式除尘器，收集效率				

	为 100%，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5%，处理后厂区无组织排放，则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44t/a，产生的灰尘通过振打落入筒仓内回用。 ②投料上料 项目砂浆生产在物料上料计量过程中会产生粉尘，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3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中产品为各种水泥制品的“物料输送储存”工序的产污系数（0.19kg/t 产品）进行计算。根据企业提供资料，物料使用量为 10135t/a，则该过程产尘量为 1.926t/a。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投料上料时长 1980h/a，投料上料处均设置负压集尘罩，收集效率 90%，通过密闭管道收集进入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 99.5%，风量 1000m³/h，经过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则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87t/a，排放速率为 0.0044kg/h，排放浓度为 4.4mg/m³，除尘器收灰 1.7244t/a，无组织排放 0.1926t/a。 ③混合搅拌 项目砂浆生产在物料搅拌工程中会产生粉尘，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3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中产品为各种水泥制品的“物料混合搅拌工序”的产污系数（0.523kg/t-产品）进行计算。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搅拌物料量为 10135t/a，故该过程产尘量为 5.30t/a。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搅拌时长 1980h/a，搅拌在密闭设备内进行，搅拌机配置了除尘器用来释放主机搅拌过程中的压力和粉尘，搅拌粉尘收集率为 99%，废气通过密闭管道收集进入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 99.5%，风量 3000m³/h，经过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则有组织排放量为 0.0262t/a，排放速率为 0.0133kg/h，排放浓度为 4.4mg/m³，除尘器收灰 5.221t/a，无组织排放 0.053t/a。 ④出料包装 项目出料包装过程会产生粉尘。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3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中产品为各种水泥制品的“物料输送储存”工
--	---

	序的产污系数（0.19kg/t 产品）进行计算，灌装物料量为 10135t/a，则该过程产尘量为 1.926t/a。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出料包装时长 3300h/a，自动包装机在罐装封口处设置负压除尘收集系统，收集效率 90%，通过密闭管道收集进入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 99.5%，风量 1000m³/h，经过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则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87t/a，排放速率为 0.0026kg/h，排放浓度为 2.6mg/m³，除尘器收灰 1.7244t/a，无组织排放 0.1926t/a。 b、保温板生产 项目保温板设置 2 套相同的一体化生产设备，每套生产设备为一条完整的生产线。 1#生产线分析如下： ①原料进厂（筒仓进料） 水泥、粉煤灰卸料进筒仓时会产生粉尘废气，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表 22-1 混凝土分批搅拌厂的逸散尘排放因子”中“贮仓排气”经验系数，粉尘产污系数取 0.12kg/t-原料，项目周转水泥、粉煤灰量为 5360.25t/a，则该过程产尘量为 0.6432t/a。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仓顶设置袋式除尘器，收集效率为 100%，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5%，处理后厂区无组织排放，则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322t/a，除尘器收灰 0.64t/a。 ②投料上料 项目砂浆生产在物料上料计量过程中会产生粉尘，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3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中产品为各种水泥制品的“物料输送储存”工序的产污系数（0.19kg/t 产品）进行计算。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投料上料时长 1320h/a，每条生产线物料量为 8762.5t/a，则该过程产尘量为 1.665t/a。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投料上料处均设置负压集尘罩，收集效率 90%，通过密闭管道收集进入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 99.5%，风量 1000m³/h，经过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则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75t/a，排放
--	--

速率为 0.0057kg/h，排放浓度为 5.7mg/m³，除尘器收灰 1.4909t/a，无组织排放 0.1665t/a。 ③干混搅拌 项目砂浆生产在物料搅拌工程中会产生粉尘，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32 砼结构 59 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中产品为各种水泥制品的“物料混合搅拌工序”的产污系数（0.523kg/t-产品）进行计算。根据企业提供资料，砂浆搅拌量 8762.5t/a，干混搅拌时长 1320h/a，该过程产尘量为 4.583t/a。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搅拌在密闭式设备内进行，搅拌机上配置除尘器用来释放主机搅拌过程中的压力和粉尘，搅拌粉尘收集率为 100%，废气通过密闭管道收集进入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 99.5%，风量 3000m³/h，经过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则有组织排放量为 0.02268t/a，排放速率为 0.0172kg/h，排放浓度为 5.7mg/m³，除尘器收灰 4.5143t/a。无组织排放 0.0458t/a。 2#生产线同 1#生产线，排气筒为 DA003。 综上，项目合计排放有组织颗粒物 0.104t/a，无组织颗粒物 0.874t/a。 4、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1）有组织颗粒物治理技术可行性分析 目前对于颗粒物（粉尘）等处理方式种类繁多，处理方式主要为湿式除尘器、袋式除尘器、静电除尘器、电袋复合除尘器等。 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工艺包括除尘设施中列有‘袋式除尘器’”。 拟建项目建设单位采用脉冲布袋除尘器，采用 PTFE 覆膜布袋（此为高效覆膜滤料），通过表面覆盖微孔薄膜（孔径 0.2~3μm）实现高效过滤。并且其稳定耐用，耐-190~260℃极端温度，抗酸碱、抗氧化，寿命可达 3 年以上；并且表面光滑，粉尘不易粘附，清灰后阻力恢复快，易清灰。 脉冲布袋除尘器工作原理：袋式除尘器的脉冲喷冲清灰控制系统包括脉冲喷冲阀、提升阀组件及压缩空气管路。含尘气体在引风机吸引力的作用下进入灰斗，经导流板后被均匀分配到各条滤袋上。粉尘被拦截在滤袋外表面，气体

则穿过滤袋，经过净气室后外排。袋式除尘器捕集在滤袋外表面上的粉尘会导致滤袋透气性的减少，使除尘器的阻力不断增加，等到阻力达到设定植（差压控制）或是过滤的时间达到设定值（时间控制），通常处于关闭状态的脉冲阀在脉冲喷吹控制仪 PLC 脉冲喷吹控制下打开极短暂的一段时间（0.1s 左右），高压气体瞬间从气包进入喷吹管，并高速从喷吹孔喷出。高速气流喷入滤袋是还会产生数倍于喷射气体的二次引流。喷射气流与二次引流的共同作用使滤袋内侧的压力迅速升高，滤袋由原先内凹的形状变成外凸的形状，并在变形量达到最大值时产生一个很大的反向加速度，吸附在滤袋上的粉尘主要在这反向加速度作用下，脱离滤袋表面，落入灰斗，除尘器的阻力随之下降。将粉尘从滤袋表面清除的过程称为清灰。清灰工作是一排一排进行的。脉冲阀每动作一次，一排滤袋就得到清灰。脉冲阀按照设定的时间间隔与顺序依次动作，直到完成一个循环。整台除尘器就完成了一个清灰周期。 脉冲布袋式除尘器主要特点如下： ①单位体积处理风量大，除尘效率高。 ②针对各种不同类型的烟气，可采用不同的滤料来加以处理，使之达到排放要求，适应性强。 ③采用先进的脉冲阀，性能可靠。脉冲阀使用寿命 100 万次。 ④采用先进的 PLC 可编程控制器，定时或定阻自动喷吹清灰，实行自动化运行，耗气量小，清灰彻底，性能稳定。 综上根据工程分析和除尘器特性，投料搅拌等含尘废气废气温度不高、不含水、比阻低，因此，本项目粉尘治理选取布袋除尘器作为主要废气治理设备。 （2）无组织颗粒物治理技术可行性分析 无组织粉尘控制措施主要为物料密闭乘装存储，加强仓库和生产车间密闭，及时检查集气罩收集情况和仓顶除尘器运行状态，厂区道路洒水、进出车辆清洗降尘等措施。 以上无组织颗粒物治理措施措施分别从源头控制、过程控制、末端治理等节点进行了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控制，措施可行。 综上所述，上述针对有组织与无组织颗粒物的控制措施完全符合相关排放标准要求，且经济可行。
--

项目废气走向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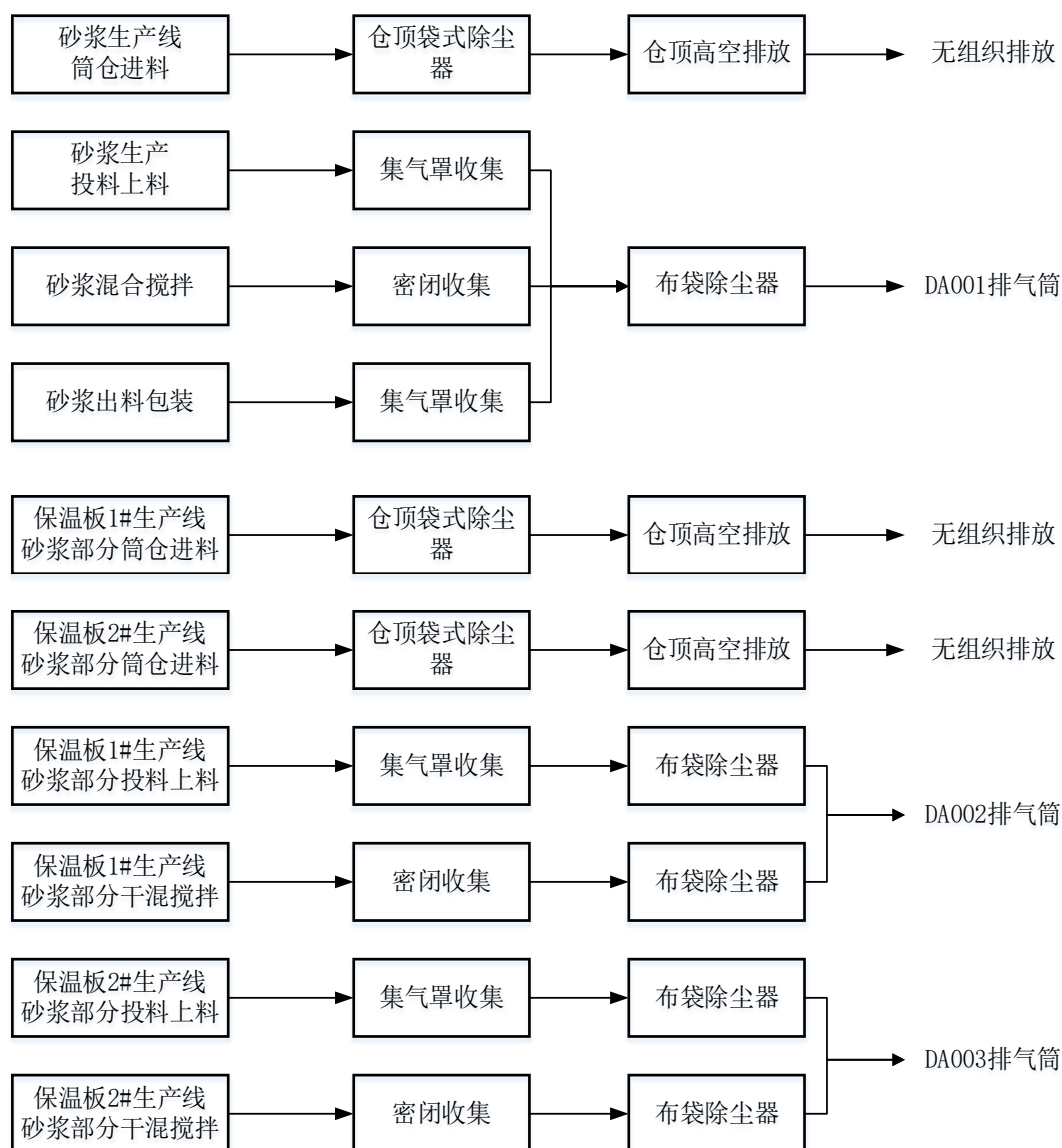


图 4-1 项目废气走向图

5、废气排放达标性分析

经采取上述可行技术措施后，本项目废气污染排放情况见表 4-7。

表 4-7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处理措施	排放形式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最大排放浓度 mg/m ³
砂浆生产线投料上料废气、混合搅拌废气、包装码垛等工序的含尘废气	颗粒物	经集尘罩收集后通过密闭管道输送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再经过15m高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	有组织	0.0436	0.0203	4.1
1#保温板生产线砂浆制作部分投	颗粒物	经每条生产线的集尘罩收集后通过密闭管	有组织	0.0302	0.0229	5.7

料上料废气、混合搅拌废气		道输送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再分别经过15m高排气筒DA002高空排放。				
2#保温板生产线砂浆制作部分投料上料废气、混合搅拌废气	颗粒物	经每条生产线的集尘罩收集后通过密闭管道输送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再分别经过15m高排气筒DA003高空排放。	有组织	0.0302	0.0229	5.7

由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建成后，废气经环保设备处理后DA001、DA002、DA003 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 2373-2018）。

6、非正常工况污染物排放分析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 884-2018）中相关规定，非正常工况是指生产设施非正常工况或污染防治（控制）设施非正常工况。

（1）开、停污染源强分析

项目在车间开工生产时，首先运行废气处理装置，然后再开启工艺装置，可使生产线产生的废气得到有效治理。车间生产线停止时，应保持废气治理设施继续运转，待生产线上的废气全部排出、得到治理后再关闭废气治理措施。由此可确保开、停车时排出的污染物得到有效治理，经排放口排放的污染物浓度与正常生产时保持一致。

2）设备故障或检修

生产装置检修时，首先保证整批物料加工结束后停工，待各个设备检修、保养后再开工生产。

3）废气处理系统出现故障源强分析

根据项目特征，本项目在非正常工况下可能排放的污染物对环境影响较大的主要为车间废气治理设施运行出现事故，达不到设计要求处理效率时的污染物排放。废气治理装置故障或失效，废气未经净化处理直接排入大气，将造成周围大气环境污染。

环评要求当废气处理系统出现故障时立即停止生产，但为防止损坏设备，建设单位拟在故障时运行 1h，将正在生产的物料加工完成。废气系统故障率按照每年出现一次废气故障计算。

环评按照最不利的情况进行计算，即废气处理设施故障时，处理效率为 0 时排放的源强，根据建设单位设计生产能力，排放情况如下

表4-8 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排放情况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 (mg/m ³)	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	单次持续时间 (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1	DA001	环保设备故障	颗粒物	883.4	4.0508	0.5	1	立即停产，并检修设备，修复后恢复生产。
2	DA002		颗粒物	1145.7	4.5722	0.5	1	
3	DA003		颗粒物	1145.7	4.5722	0.5	1	

由上表可知，当废气处理装置发生故障，环保设备废气污染物去除效率为 0 时，所有排气筒污染物均不达标，为防止生产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企业必须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定期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在废气处理设备停止运行或出现故障时，产生废气的各工序也必须相应停止生产。为杜绝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A 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每隔固定时间检查、汇报情况，及时发现废气处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B 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C 应定期维护、检修废气收集、治理装置，以保持废气进行有效处理；

7、废气排放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所在地为不达标区，PM₁₀、PM_{2.5}、O₃ 年均值超标，距离本项目厂界最近敏感目标为东南方向的刘胡庄。本项目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且仓储厂房为封闭式仓库，有效减少粉尘和有机废气产生。

综上，项目在严格落实各项废气污染治理措施、制定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的前提下，废气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可接受。

8、监测计划

项目废气监测计划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监测要求，制定运营期的环境监测计划如下：

表4-9 大气污染源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1	有组织废气	DA001	颗粒物	1 次/年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 2373-2018）中表 2
2		DA002	颗粒物	1 次/年	

3		DA003	颗粒物	1 次/年	中重点控制区其他建材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4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对照点，下风向 3 个监控点）	总悬浮颗粒物	1 次/年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 2373-2018）表 3 中水泥建材行业无组织排放限值

二、废水

1、废水产生源强

本项目职工生活产生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主要包括洗车废水、铺浆辊压刮平废水、湿式切割废水、设备清洗废水。

2、废水处置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其中洗车废水通过洗车平台倒流至沉淀池回用；铺浆辊压刮平废水，通过生产线导流槽进入沉淀池回用，湿式切割废水通过切割机平台挡板防止飞溅，并回流至沉淀池回用，设备清洗废水通过排空引入沉淀池回用。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外排，对地表水体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有设备噪声、车辆运输噪声和装卸噪声。

1、运营期生产设备噪声

①运营期生产设备噪声源强

项目产生的噪声设备主要为搅拌机、螺旋输送机、空压机等；根据对同类企业的类比调查，噪声级约为 60dB(A)~90dB(A)。

（2）治理措施

各类生产设备、环保设备均位于生产车间内，为确保厂界能够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的要求，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项目针对噪声源情况，采取以下控制措施：

①源头控制。选择低噪音设备，定期维护保养，故障后及时修理。

②合理布局。对大功率设备采用基础减振、室内隔离布置，并采取隔声等降噪措施，选用吸声性能好的墙面材料；

③针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针对性较强的措施，如采用隔声罩、安装吸声、消声材料、车间设置隔音门窗等措施。

④加强管理，调整设备运营时间，尽量减少高噪声设备同时运转，防止发

生噪声叠加。

(3) 噪声预测模式

本次噪声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 2.4-2021)中的推荐模式进行预测,具体的预测模式如下:

①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计算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 L_{Ai}} + \sum_{j=1}^M t_j 10^{0.1 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dB(A);

L_{Ai} —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 dB(A);

L_{Aj} — j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 dB(A);

t_i —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 s;

t_j — j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 s;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 s;

N—室外声源个数;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②预测点的 A 声级计算

$$L_A(r) = 10 \lg \left\{ \sum_{i=1}^8 10^{[0.1 L_{pi}(r) - \Delta L_i]} \right\}$$

式中: $L_A(r)$ —预测点的 A 声级, dB(A);

$L_{pi}(r)$ —预测点 r 处, 第 i 倍频带声压级, dB;

ΔL_i —第 i 倍频带的 A 计权网络修正值, dB。

③参考点 r_0 到预测点 r 处之间的户外传播衰减量

$$L_P(r) = L_P(r_0) - (A_{div} + A_{atm} + A_{bar} + A_{gr} + A_{misc})$$

式中: $L_P(r)$ ——距声源 r 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dB;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倍频带衰减量, dB;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倍频带衰减量, dB;

A_{bar} ——声屏障引起的倍频带衰减量, 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量, 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量, dB;

④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后声压级

$$L_{p2i}=L_{p1i}-(TL_i+6)$$

式中： L_{p2i} —室外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L_{p1i} —室内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⑤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 L_{eq} ）计算公式：

$$L_{eq} = 10 \lg \left(10^{0.1L_{eqg}} + 10^{0.1L_{eqb}}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预测值，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4）预测结果分析

本项目生产设备均在室内，设备采用基础减振可减少 10~20dB(A)的噪声级，通过厂房墙、窗隔声可达到 20~30dB(A)的隔声量。综合上述措施，本次预测保守估计基础减振取 20dB(A)，项目选取项目生产车间东南角为坐标原点（0，0），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本次噪声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 2.4-2021）中的推荐模式进行预测，主要噪声源通过距离衰减和厂房隔声对厂界的噪声贡献情况见表。

表4-10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噪声级一览表(室内点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数量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声功率级/dB(A)			X	Y	Z	东	南	西	北	/dB(A)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最近距离
				单台	等效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1	砂浆生产线车间	双轴无重力混合机	1	90	90	隔声减振、厂房阻挡、距离衰减	50	8	1	10	12	50	68	70.00	68.42	56.02	53.35	昼夜	-20	50.00	48.42	36.02	33.35	50
2		板链斗提机	1	70	70		50	33	1	10	33	50	47	50.00	39.63	36.02	36.56	昼夜	-20	30.00	19.63	16.02	16.56	50
3		粉料螺旋输送机	3	70	74.77		55	30	1	5	30	55	50	60.79	45.23	39.96	40.79	昼夜	-20	40.79	25.23	19.96	20.79	55
4		风送系统	1	70	70		55	30	1	5	30	55	50	56.02	40.46	35.19	36.02	昼夜	-20	36.02	20.46	15.19	16.02	55
5		包装机	3	70	74.77		53	3	1	7	3	53	77	57.87	65.23	40.28	37.04	昼夜	-20	37.87	45.23	20.28	17.04	53
6		空压机	1	90	90		53	15	1	7	15	53	65	73.10	66.48	55.51	53.74	昼夜	-20	53.10	46.48	35.51	33.74	53
7		小料输送螺旋	4	70	76.02		55	20	1	5	20	55	60	62.04	50.00	41.21	40.46	昼夜	-20	42.04	30.00	21.21	20.46	55
8		小料气力输送装置	4	70	76.02		55	18	1	5	18	55	62	62.04	50.91	41.21	40.17	昼夜	-20	42.04	30.91	21.21	20.17	55
9	1#保温板生产车间	螺旋输送机	2	70	73.01	隔声减振、厂房阻挡、距离衰减	120	45	1	24	45	120	35	45.41	39.95	31.43	42.13	昼夜	-20	25.41	19.95	11.43	22.13	120
10		螺旋输送机	1	70	70		120	45	1	24	45	120	35	42.40	36.94	28.42	39.12	昼夜	-20	22.40	16.94	8.42	19.12	120
11		聚苯颗粒风送系统	2	70	73.01		120	45	1	24	45	120	35	45.41	39.95	31.43	42.13	昼夜	-20	25.41	19.95	11.43	22.13	120
12		干混搅拌机	1	90	90		120	49	1	24	49	120	31	62.40	56.20	48.42	60.17	昼夜	-20	42.40	36.20	28.42	40.17	120
13		斗式提升机	1	70	70		120	47	1	24	47	120	33	42.40	36.56	28.42	39.63	昼夜	-20	22.40	16.56	8.42	19.63	120
14		斗式提升机	1	70	70		120	45	1	24	45	120	35	42.40	36.94	28.42	39.12	昼夜	-20	22.40	16.94	8.42	19.12	120
15		成品螺旋输送机	1	70	70		110	49	1	34	49	110	31	39.37	36.20	29.17	40.17	昼夜	-20	19.37	16.20	9.17	20.17	110
16		螺旋输送机	2	70	73.01		110	47	1	34	47	110	33	42.38	39.57	32.18	42.64	昼夜	-20	22.38	19.57	12.18	22.64	110
17		螺旋输送机	1	70	70		110	45	1	34	45	110	35	39.37	36.94	29.17	39.12	昼夜	-20	19.37	16.94	9.17	19.12	5
18		除尘风机	1	90	90		100	40	1	44	40	100	40	57.13	57.96	50.00	57.96	昼夜	-20	37.13	37.96	30.00	37.96	5
19		螺旋输送机	1	70	70		100	45	1	44	45	100	35	37.13	36.94	30.00	39.12	昼夜	-20	17.13	16.94	10.00	19.12	5
20		轻集料搅拌机	1	70	70		100	47	1	44	47	100	33	37.13	36.56	30.00	39.63	昼夜	-20	17.13	16.56	10.00	19.63	5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数量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声功率级/dB(A)			X	Y	Z	东	南	西	北	/dB(A)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最近距离
				单台	等效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21		连续式搅拌机	2	70	73.01		100	49	1	44	49	100	31	40.14	39.21	33.01	43.18	昼夜	-20	20.14	19.21	13.01	23.18	5
22		水泵	1	70	70		90	48	1	54	48	90	32	35.35	36.38	30.92	39.90	昼夜	-20	15.35	16.38	10.92	19.90	5
23		二次搅拌机	2	80	83.01		90	47	1	54	47	90	33	48.36	49.57	43.93	52.64	昼夜	-20	28.36	29.57	23.93	32.64	5
24		二次搅拌机	1	80	80		90	49	1	54	49	90	31	45.35	46.20	40.92	50.17	昼夜	-20	25.35	26.20	20.92	30.17	5
25		保温板自动上板摆渡系统	2	70	73.01		80	49	1	64	49	80	31	36.89	39.21	34.95	43.18	昼夜	-20	16.89	19.21	14.95	23.18	5
26		翻转机	1	80	80		75	49	1	69	49	75	31	43.22	46.20	42.50	50.17	昼夜	-20	23.22	26.20	22.50	30.17	5
27		网格布切割	1	80	80		70	49	1	74	49	70	31	42.62	46.20	43.10	50.17	昼夜	-20	22.62	26.20	23.10	30.17	5
28		保温板自动出板摆渡系统	2	70	73.01		60	49	1	84	49	60	31	34.52	39.21	37.45	43.18	昼夜	-20	14.52	19.21	17.45	23.18	5
29	2#保温板生产车间	螺旋输送机	2	70	73.01	隔声减振、厂房阻挡、距离衰减	120	68	1	24	68	120	12	45.41	36.36	31.43	51.43	昼夜	-20	25.41	16.36	11.43	31.43	5
30		螺旋输送机	1	70	70		120	68	1	24	68	120	12	42.40	33.35	28.42	48.42	昼夜	-20	22.40	13.35	8.42	28.42	5
31		聚苯颗粒风送系统	2	70	73.01		120	68	1	24	68	120	12	45.41	36.36	31.43	51.43	昼夜	-20	25.41	16.36	11.43	31.43	5
32		干混搅拌机	1	90	90		120	72	1	24	72	120	8	62.40	52.85	48.42	71.94	昼夜	-20	42.40	32.85	28.42	51.94	5
33		斗式提升机	1	70	70		120	70	1	24	70	120	10	42.40	33.10	28.42	50.00	昼夜	-20	22.40	13.10	8.42	30.00	5
34		斗式提升机	1	70	70		120	68	1	24	68	120	12	42.40	33.35	28.42	48.42	昼夜	-20	22.40	13.35	8.42	28.42	5
35		成品螺旋输送机	1	70	70		110	72	1	34	72	110	8	39.37	32.85	29.17	51.94	昼夜	-20	19.37	12.85	9.17	31.94	5
36		螺旋输送机	2	70	73.01		110	70	1	34	70	110	10	42.38	36.11	32.18	53.01	昼夜	-20	22.38	16.11	12.18	33.01	5
37		螺旋输送机	1	70	70		110	68	1	34	68	110	12	39.37	33.35	29.17	48.42	昼夜	-20	19.37	13.35	9.17	28.42	5
38		除尘风机	1	90	90		100	63	1	44	63	100	17	57.13	54.01	50.00	65.39	昼夜	-20	37.13	34.01	30.00	45.39	5
39		螺旋输送机	1	70	70		100	68	1	44	68	100	12	37.13	33.35	30.00	48.42	昼夜	-20	17.13	13.35	10.00	28.42	5
40		轻集料搅拌机	1	70	70		100	70	1	44	70	100	10	37.13	33.10	30.00	50.00	昼夜	-20	17.13	13.10	10.00	30.00	5
41		连续式搅拌机	2	70	73.01		100	72	1	44	72	100	8	40.14	35.86	33.01	54.95	昼夜	-20	20.14	15.86	13.01	34.95	5
42		水泵	1	70	70		90	71	1	54	71	90	9	35.35	32.97	30.92	50.92	昼夜	-20	15.35	12.97	10.92	30.92	5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数量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声功率级/dB(A)			X	Y	Z	东	南	西	北	/dB(A)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最近距离
				单台	等效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43		二次搅拌机	2	80	83.01		90	70	1	54	70	90	10	48.36	46.11	43.93	63.01	昼夜	-20	28.36	26.11	23.93	43.01	5
44		二次搅拌机	1	80	80		90	72	1	54	72	90	8	45.35	42.85	40.92	61.94	昼夜	-20	25.35	22.85	20.92	41.94	5
45		保温板自动上板摆渡系统	2	70	73.01		80	72	1	64	72	80	8	36.89	35.86	34.95	54.95	昼夜	-20	16.89	15.86	14.95	34.95	5
46		翻转机	1	80	80		75	72	1	69	72	75	8	43.22	42.85	42.50	61.94	昼夜	-20	23.22	22.85	22.50	41.94	5
47		网格布切割	1	80	80		70	72	1	74	72	70	8	42.62	42.85	43.10	61.94	昼夜	-20	22.62	22.85	23.10	41.94	5
48		保温板自动出板摆渡系统	2	70	73.01		60	72	1	84	72	60	8	34.52	35.86	37.45	54.95	昼夜	-20	14.52	15.86	17.45	34.95	5
49		保温板切割车间	切割自动上板摆渡系统	2	70		73.01	隔声减振、厂房阻挡、距离衰减	20	72	1	124	72	20	8	31.14	35.86	46.99	54.95	昼夜	-20	11.14	15.86	26.99
50	自动打孔机		1	80	80	15	72		1	129	72	15	8	37.79	42.85	56.48	61.94	昼夜	-20	17.79	22.85	36.48	41.94	5
51	1200 切割锯		1	90	90	10	67		1	134	67	10	13	47.46	53.48	70.00	67.72	昼夜	-20	27.46	33.48	50.00	47.72	5
52	3000 切割锯		1	90	90	10	70		1	134	70	10	10	47.46	53.10	70.00	70.00	昼夜	-20	27.46	33.10	50.00	50.00	5
	叠加																			56.54	55.61	57.85	57.05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表 4-11 主要噪声源对厂界声级贡献情况表(室外点源)								
	序号	排放源	源强 dB (A)	距最近厂界直线距离 (m)					
				东	南	西	北		
	1	仓顶除尘器	80	96	27	68	64		
	2	仓顶除尘器	80	96	32	68	59		
	3	仓顶除尘器	80	96	37	68	54		
	4	仓顶除尘器	80	64	41	100	50		
	5	仓顶除尘器	80	59	41	105	50		
	6	仓顶除尘器	80	64	66	100	25		
	7	仓顶除尘器	80	59	66	105	25		
	8	砂浆车间主机除尘风机	95	96	25	68	66		
	9	车间	/	5	5	5	5		
	表 4-12 本项目室外声源预测								
	序号	排放源		源强 厂界贡献值 dB (A)					
				东	南	西	北		
	1	仓顶除尘器	预测值	40.35	51.37	43.35	43.88		
	2	仓顶除尘器	预测值	40.35	49.90	43.35	44.58		
	3	仓顶除尘器	预测值	40.35	48.64	43.35	45.35		
	4	仓顶除尘器	预测值	43.88	47.74	40.00	46.02		
	5	仓顶除尘器	预测值	44.58	47.74	39.58	46.02		
	6	仓顶除尘器	预测值	43.88	43.61	40.00	52.04		
7	仓顶除尘器	预测值	44.58	43.61	39.58	52.04			
8	砂浆车间主机除尘风机	预测值	55.35	67.04	58.35	58.61			
9	室外声源叠加	基础减振	-10	-10	-10	-10			
10		预测值	43.94	53.17	45.05	48.56			
表 4-13 本项目厂界噪声预测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室内叠加		56.15		52.40		53.39		56.86	
室内声源厂界贡献值		42.17		38.42		39.41		42.89	
室外声源厂界贡献值		43.94		53.17		45.05		48.56	
预测叠加值		46.18		53.32		46.13		49.61	

经预测，设备噪声采用上述隔声等措施后，再经过距离衰减，厂界处昼间噪声值 $\leq 65\text{dB(A)}$ 。可见，本项目的建设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2、运输车辆噪声

本项目运输车为一般吨位载重车，噪声源强一般在 85dB(A) 左右，进出厂区车辆要求低速行驶，禁止鸣笛，按照固定路线行驶，厂区四周绿化，降低对人员办公及生活的影响，可降噪 25dB(A) 左右。

对运输车辆噪声进行预测，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4 运输车辆噪声预测结果

噪声源	降噪后源强	不同距离噪声贡献值 dB(A)									
		10m	20m	30m	40m	50m	60m	70m	80m	90	100
运输车	60dB	40	34	30	28	26	24	23	22	21	20

由表 4-17 可知，项目运输车辆出入厂区时通过采取低速行驶、禁止鸣笛、厂区四周绿化等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运输车辆噪声对周边声环境影响不大。

项目原料及产品运输车辆会对沿途的环境敏感点造成一定的环境影响，建设单位应加强管理和培训教育，优化运输路线。尽量选择敏感点少、路况好的线路，运输车辆应限速限鸣，遇村庄等敏感点路段和进入城市市区后，应低速行驶并禁止鸣笛等，运输方案的优化，可在一定程度上减轻对运输道路两侧敏感点的噪声影响。

3、装卸噪声

项目运行过程，厂内移动机械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卸货和货物搬运噪音，源强在 $65\sim 75\text{dB(A)}$ 之间，为不连续性噪声，且在密闭车间内，仅在装、卸货时产生。通过加强管理、稳速运行、禁止汽车鸣笛等措施控制可使移动机械噪声控制在到可接受的范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综上，项目噪声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4、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

术规范 工业噪声（HJ 1301-2023）》，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5 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监测方法
噪声	厂界外1米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L_{eq} 、 L_{max} (夜间))	监测昼夜噪声，每 季度1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四、固体废物

1、产生及处置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有废包装袋、废包装桶、湿拌砂浆、废边角料、除尘器收集的尘屑、沉淀池泥渣、废布袋、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含油抹布及手套、生活垃圾等。

(1) 废包装袋

项目投料拆包过程会产生废包装袋，根据经验 20-25kg 的一般包装袋按 0.15kg/个计、吨包装袋按 1.5kg/个计，经计算，本项目产生一般废包装袋约 2 万个/a，吨包装袋 8000 个/a，则项目产生包装袋约 **15t/a**，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置。

(2) 湿拌砂浆

本项目可年搅拌约 1.867 万吨混凝土砂浆，根据业主提供的信息，辊压刮平过程中会有 1‰的混凝土砂浆落地，所以年产生混凝土砂浆约 **18.67t/a**，统一收集后回用于产。

(3) 边角料

项目保温板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边角料。根据业主提供信息，切割损耗大约为 1.25‰，废边角料年产生量约 **25t/a**，集中收集后统一外售。

(4) 沉淀池泥渣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信息，年产生沉淀池沉渣量约 **50t/a**，沉渣收集后回用。

(5) 除尘器收集的尘屑

本项目生产工艺除尘器收集粉尘，年收集粉尘量约 **20.69t/a**，其中仓顶布袋除尘器回收 2.15t/a，砂浆搅拌布袋除尘器回收 18.54t/a，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6) 废布袋

本项目除尘设备会产生废布袋。根据建设单位提供信息，布袋每次更换量为 0.2t，布袋更换周期为每 2 年更换 1 次，则废布袋产生量为 **0.1t/a**。

(7)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保养过程会使用润滑油,废润滑油年使用量为 0.15t/a,废润滑油按照使用量的 20%计算,则废润滑油的产生量约为 **0.03t/a**。其属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08,危废代码为 900-217-08,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8) 废润滑油桶:

项目外购润滑油为 18L/桶装(约 16kg/桶),废润滑油桶年产 10 个,每个重 0.8kg,则废润滑油桶产生量为 **0.008t/a**。其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08 类其他废物,危废代码为 900-249-08,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9) 含油抹布与手套

日常操作和设备维护保养过程会产生含有抹布及手套,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含油抹布年及手套产生量约为 **0.01t/a**。含油抹布手套混入生活垃圾与生活垃圾一起收集后,贮存于厂区垃圾桶中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10)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36 人,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330d/a 计,则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 **5.94t/a**。生活垃圾经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表 4-16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废物类别	生产环节	物理性状	有害成分	贮存方式	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利用/处置量(t/a)	处置方式
1	废包装袋	一般固废	原辅料拆包	固态	/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	/	15	15	暂存一般固废间后统一外售
2	湿拌砂浆	一般固废	砂浆辊压刮平	固态	/	收集后回用	/	18.67	18.67	收集后回用
3	边角料	一般固废	保温板切割	固态	/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	/	25	25	暂存一般固废间后统一外售
4	沉淀池泥渣	一般固废	废水处理	半固态	/	收集后回用	/	50	50	收集后回用
5	除尘器收集的尘屑	一般固废	废气处理	固态	/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	/	16.87	16.87	收集后回用

6	废布袋	一般固废	废气治理	固态	/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	/	0.1	0.1	暂存一般固废间后统一外售
7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设备维护保养	半固态	矿物油	暂存危废间	900-217-08	0.03	0.03	分类收集后暂存危废间，委托危废资质单位处置
8	废润滑油桶	危险废物	设备维护保养	固态	矿物油	暂存危废间	900-249-08	0.008	0.008	
9	含油抹布与手套	危险废物（豁免）	设备维护保养	固态	矿物油	暂存于垃圾桶	900-041-49	0.01	0.01	混入生活垃圾与生活垃圾统一处理
10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职工生活	固态	果皮纸屑	暂存于垃圾桶	/	5.94	5.94	收集后暂存，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防治措施评价：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建设方案，固体废物产生后，按不同类别和相应要求及时放置到固废暂存场所。并按照要求做好记录，后根据不同固体废物的类别分类收集，部分回用于生产，部分出售或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一般固废的贮存、处置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公告 2021 年第 82 号)执行，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贮存、处置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 1259-2022 等要求执行。

综上所述，本项目各类固体废物收集处理，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可确保项目各类固体废物 100%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五、地下水、土壤

1、地下水

结合项目现状，本次环评提出以下地下水环境保护措施。

(1) 源头控制措施

①项目车间和沉淀池采取防腐、防渗、防风、防雨淋处理。从源头控制生产过程中的“跑、冒、滴、漏”现象发生。

②定期对各功能区防渗密封材料进行检查，若发现老化或损坏，及时修复。

(2) 分区防渗措施

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本次环

评对项目各功能单元所在位置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简单防渗区三类地下水污染防治区域。

表 4-17 分区防渗措施表

序号	防渗区	防渗级别	防渗要求及措施
1	危废间、化粪池、沉淀池	重点防渗	地面防渗措施，不应低于 6.0m 厚、使用渗透系数不大于 $1 \times 10^{-7} \text{cm/s}$ 的黏土层，或 GB18597 技术要求开展防渗工程设计。 具体防渗措施： 在重点防渗区域铺设专业防渗材料（如高密度聚乙烯膜（HDPE 膜）、膨润土防水毯等）。
2	车间、一般固废仓库、洗车平台	一般防渗	地面防渗措施，不应低于 1.5m 厚、使用渗透系数不大于 $1 \times 10^{-7} \text{cm/s}$ 的黏土层或 GB18597 技术要求开展防渗工程设计。 具体防渗措施： 比如在生产车间一般固废库地面做环氧防渗自流平地坪，提高防渗性能。
3	厂区道路、办公室	简单防渗	一般地面硬化处理

2、土壤

项目土壤污染的途径主要是垂直入渗，拟建项目执行分区防渗要求措施后，正常情况下，项目对土壤和地下水的环境污染影响较小。

3、土壤和地下水监测

企业按照要求进行严格防渗，本次评价不再要求进行土壤和地下水跟踪监测。

六、生态

本项目位于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循环经济产业园，陶庄镇人民政府北 1500 米西，项目占地范围内原有生物物种在项目周边区域存在，基本不影响评价区域的生物多样性。该项目所在区域的运营对生物流通的影响相对较小，对周边生态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七、风险

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 18218-2018）中所列物质及其临界量辨识，本项目不使用危险化学品，无重大危险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B.1 中相关标准，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有废润滑油，属于废矿物油。项目可能影响的环境途径为：

①危险废物发生“跑、冒、滴、漏”使污染物进入地下水、土壤环境。

②厂内发生火灾产生的烟尘会对大气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

1、评价依据

(1) 风险潜势初判及评价等级划分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C 中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的定义,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 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对于长输管线项目, 按照两个截断阀室之间管段危险物质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 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 则按式 (C.1) 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 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 t; 当 $Q < 1$ 时, 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geq 1$ 时, 将 Q 值划分为: (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表 4-18 项目 Q 值计算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q_n/t	临界量 Q_n/t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1	废润滑油	/	0.03	2500	0.000012
合计					0.000012

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 1$, 风险潜势为 I 级, 可开展简单分析。

2、环境敏感目标概况

项目所在区域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见表 3-3 及附图 3-2。

3、环境风险识别

(1) 贮存与使用过程: 废润滑油在储存、使用过程中的泄漏, 污染地下水;

(2) 火灾事故: 废润滑油, 如遇高温、明火易发生火灾以及火灾、爆炸事故引发的伴生、次生污染。

表 4-19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00000 吨绿色功能型墙体材料项目（一期）			
建设地点	山东省	枣庄市	薛城区	陶庄镇
地理坐标	经度	117° 20' 40.195" E	纬度	34° 53' 5.439" N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暂存于危废间的废矿物油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大气污染	矿物油火灾爆炸会污染大气。		
	地表水污染	火灾事故废水，随地表径流进入蟠龙河，进而污染大沙河水体水质。		
	地下水污染	废矿物油、火灾事故废水泄露下渗污染地下水。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大气	工作区域、仓库、危废间严禁烟火		
	地表水	建立地表水污染三级防控体系		
	地下水	按照防渗分区要求建设		

4、环境风险分析

（1）大气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上述事故引发的火灾和爆炸会迅速蔓延，燃烧产物主要为二氧化碳和氮氧化物，但不完全燃烧的产物中会含有一氧化碳等气体，同时伴随浓烟，挥发至空气中，会造成大气污染，会对人的健康造成危害；局部的燃烧还会进一步引发爆炸，进而扩大事故的危害。

（2）地表水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本项目可能造成地表水污染的环境事件主要是生活污水泄漏、火灾消防废水收集、处置不当造成的事故。项目仓储厂房地面做好防渗措施，对消防废水进行合理处置，对地表水环境风险影响较小。

（3）地下水和土壤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矿物油泄漏、污泥池污水泄漏、生活污水泄漏影响地下水和土壤。项目上述区域均应采取严格的防渗漏措施，在加强日常检查、管理的情况下，对地下水和土壤影响较小。

5、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环境风险是由产生和控制风险的所有因素构成的系统性突发事件，突发性污染事故过程是由几个连续发展阶段构成：初因事件(系统故障、操作失误)—污染物溢出—向环境释放、迁移—暴露—危害，其性质复杂、形式多样、发生突然、危害严重、处理困难。

（一）企业层面：强化源头控制与精细化管理

针对本项目可能产生的事故性排放的污染因素，建议建设单位采取的以下应急和防范对策：

（1）要严格遵守有关贮存的安全规定，具体包括《仓库防火安全管理规则》、《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等。

（2）危废间：危险废物暂存间除地面采用防腐、防渗处理外，还在暂存间四周设置了高度为一定高度的围堰，围堰施工采用的混凝土抗渗等级与其地面一致。

（3）控制点火源：应避免高温、明火、电火花及撞击等情况，严格控制明火的使用；要定期检查电气设备，防止其线路老化、短路，产生点火源。另外，在有条件的生产加工车间，可以安装火花探测系统和灭火系统。

（4）配备消防喷淋系统，以便厂区发生火灾时用于灭火工作；

（5）加强安全监督和管理，提高职工的安全意识和环境意识，生产车间设禁烟火标识牌，配备灭火器、防毒面具等消防、个体防护的设备、器材并有专人管理。

（6）当出现火情时，及时封堵雨水排放口，将消防灭火所产生的消防废水泵至事故水池，再拉运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本项目无高毒涉重污染物，消防废水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负荷冲击，避免对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7）制度管理

①结合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和安全岗位责任制等；应严格按照国家对易燃易爆建设项目新建、法律法规要求，对环保、消防、职业卫生等项目实行“三同时”管理，并经当地主管部门认证。

②对新员工、新岗位操作员工上岗前，应具备必要的安全常识和有一定的安全事故处理技能。

③建立企业应急预案

表 4-20 项目应急预案一览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及 要 求
1	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设立事故应急机构，人员由企业主要领导、安全负责人、环保负责人等主要人员组成
2	应急救援保障	企业应配备必要的应急设施及设备和器材；事故易发的工作岗位配备必需的防护用品等

3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建立专用的报警和通讯线路，并保持其畅通
4	应急环境监测、抢救、救援及控制措施	发生事故时，要保证现场的事故处理设施和全厂的应急处理系统能够紧急启动，并对事故产生的污染物进行有效的控制，同时启动当地的环境应急监测系统
5	应急监测、防护措施、清除泄漏措施和器材	设立必要地控制和清除污染的相应措施。事故发生时，要及时发现事故发生地点和环节，并利用已有的防护措施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6	应急培训计划	企业要注意日产工作中对事故应急处理的培训，以提高职工的安全防范意识
7	公众教育和信息	通过各种方式，对周围居民等进行事故防范宣传

④应急防控措施

当喷淋降尘装置发生故障时，应立即停止生产，待维修确保环保设备正常运行后再投运。

（二）厂界层面：构建分级防控与应急响应网络

建设单位应明确事故废水环境风险防范“单元—厂区—园区/区域”环境风险防控体系要求，建立三级防控体系。

1）一级防控措施

第一级防控措施是在厂区根据（尽可能以非动力自流方式）设置事故废水导流系统，构筑环境安全的第一层防控网，防止事故水外流造成的环境污染。

2）二级防控措施

当一级防控体系失效时，二级防控体系发挥作用，将事故废水控制在厂区内，避免其进入外部水环境。它主要通过厂区内的雨污系统和应急事故水池等设施来实现。

第二级防控措施是在厂区应设置完善的雨水和污水管网和事故水池，并在管网的关键节点设置切换阀切断污染物与外部的通道，将污染物控制在厂内，防止重大事故泄漏物料和污染消防水造成的环境污染。

拟建项目新建消防喷淋系统，整个厂区同时出现火灾的次数计 1 次，供水强度为 20L/s，按 1 小时计，最大消防水量为 72m³/次。

本项目应急事故水池容量应按下式计算：

厂房所需事故水池容积=（最大罐的容量+最大一次消防用水量+雨水量）-最大设备所在围堰的有效容积=（0m³+72m³+0m³）-0m³=72m³。

为满足事故状态应急所需，建议建造 75m³的事故池。应急储存设施内的事

	故废水，通过与污水处理厂签订合同签订协议，产生事故水时及时外运有效处置，做到达标排放。 3) 三级防控措施 做好园区协同防控，事故状态下企业间资源风险防范资源（如消防水系统互联互通），充分利用园区内现有河道，形成“水环境安全保事故废水不进入园区外重要敏感水体。 结合园区实际，确定园区内河与重要敏感水体处设置相应闸坝，当发生重大企业突发环境事故或危化品运输车辆侧翻等事故时，事故废水流入园区内河流，立即关闭园区河道应急闸坝，污染河道使用移动闸截断污染团（带）；同时根据污染团（带），防止重大事故泄漏物料和污染消防水经周边地块进入地表水水体。 （三）园区层面：统筹规划与区域联动协同防控 根据《园区突发环境事件联合处置预案》，实施以下防控措施。 ①做好事件报警、报告、通报情况工作，配合政府做好小区居民的安置工作； ②做好周边企业的联合应急工作，本企业若发生较大突发环境事件时，此时应及时获取该企业的援助； ③负责灭火、治安、警戒、疏散人员和联络通讯工作的指挥； ④负责抢救受伤、中毒人员和生活必需品的组织； ⑤加强公共宣传，有重点的将环境污染事故安全教育、防护知识宣传等内容纳入宣教工作当中； ⑥有效配合枣庄市薛城区陶庄镇政府和园区的应急演练； ⑦发生事件时应及时与陶庄镇政府和园区管委会联系。 8、环境风险分析小结 通过风险调查、环境风险潜势初判可得，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级，风险程度较小，且建设单位在采取并严格落实相应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项目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较小，在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制度，加强安全管理，拟建项目生产是安全可靠的，风险水平控制在可接受程度内。 八、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	---

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详见下表。

表 4-21 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治理内容	治理措施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验收标准
废气	砂浆生产线投料上料废气、混合搅拌废气、包装码垛等工序的含尘废气	经集尘罩收集后通过密闭管道输送至布袋除尘器处理	DA001	颗粒物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 2373-2018)中表 2 中重点控制区其他建材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1#保温板生产线砂浆制作部分投料上料废气、混合搅拌废气	经集尘罩收集后通过密闭管道输送至布袋除尘器处理。	DA002	颗粒物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 2373-2018)中表 2 中重点控制区其他建材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2#保温板生产线砂浆制作部分投料上料废气、混合搅拌废气		DA003	颗粒物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 2373-2018)中表 2 中重点控制区其他建材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无组织	车间密闭,加强车间生产管理	厂界	总悬浮颗粒物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 2373-2018)表 3 中水泥建材行业无组织排放限值
噪声	生产设备、环保设备、装卸车噪声及运输车辆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吸声隔声、距离衰减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L _{eq})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固废	废包装袋	暂存一般固废间后统一外售	/	/	(1)一般固体废物管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公告 2021 年第 82 号)、《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等相关要求。 (2)危险废物管理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 1259-2022 等要求。
	湿拌砂浆	收集后回用	/	/	
	边角料	暂存一般固废间后统一外售	/	/	
	沉淀池泥渣	收集后回用	/	/	
	除尘器收集的尘屑	收集后回用	/	/	
	废布袋	暂存一般固废间后统一外售	/	/	
	废润滑油	分类收集后暂存危废间,委托危废资质单位处置	/	/	
	废润滑油桶		/	/	

	含油抹布与手套	混入生活垃圾与生活垃圾统一处理	/	/	
	生活垃圾	收集后暂存,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	

九、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属于“二十五、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64、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303；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 3034，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3039”，排污许可管理类别均为“简化管理”，本次评价依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HJ 1250-2022）、《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 1301-2023）》，企业在运营期的环境监测计划如下：

表 4-22 厂区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1	有组织废气	DA001	颗粒物	1 次/年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 2373-2018）中表 2 中重点控制区其他建材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2		DA002	颗粒物	1 次/年	
3		DA003	颗粒物	1 次/年	
4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对照点，下风向 3 个监控点）	总悬浮颗粒物	1 次/年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 2373-2018）表 3 中水泥建材行业无组织排放限值
5	废水	/	/	/	/
6	噪声	厂界外 1 米，昼、夜各间监测 1 次	$L_{eq}dB(A)$ $L_{max(夜间)}dB(A)$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7	固体废物	统计厂内固体废弃物名称、产生量、处理方式（去向）等		日常监管，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分类管理要求执行。	

企业不具备自行监测污染源的条件，以上污染源监测可委托有资质监测单位进行监测。

十、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无需进行电磁辐射评价。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 2373-2018)中表 2 中重点控制区其他建材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DA002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	
		DA003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	
		厂界	总悬浮颗粒物	/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 2373-2018)表 3 中水泥建材行业无组织排放限值
地表水环境		/	/	/	
声环境		设备噪声	噪声	减振、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废包装袋、废边角料、沉淀池泥渣、废布袋收集暂存后统一外售；湿拌砂浆、沉淀池泥渣、除尘器收集的尘屑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收集后暂存危废间，委托危废资质单位处置；含油抹布及手套与生活垃圾等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危废间、化粪池、沉淀池重点防渗，车间、一般固废仓库实行一般污染防渗；厂区道路、办公室实行简单防渗。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要严格遵守有关贮存的安全规定，具体包括《仓库防火安全管理规则》、《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易燃易爆化学物品消防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 (2) 危险废物暂存间：危险废物暂存间除地面采用防腐、防渗处理外，还在暂存间四周设置了高度为一定高度的围堰，围堰施工采用的混凝土抗渗等级与其地面一致。 (3) 控制点火源：应避免高温、明火、电火花及撞击等情况，严格控制明火的使用；要定期检查电气设备，防止其线路老化、短路，产生点火源。另外，在有条件的生产加工车间，可以安装火花探测系统和灭火系统。 (4) 配备消防喷淋系统，以便厂区发生火灾时用于灭火工作； (5) 加强安全监督和管理，提高职工的安全意识和环境意识，生产车间设禁烟火标识牌，配备灭火器、防毒面具等消防、个体防护的设备、器材并有专人管理。 (6) 当出现火情时，及时封堵雨水排放口，将消防灭火所产生的消防废水泵至事故水池，再拉运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本项目无高毒涉重污染物，消防废水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负荷冲击，避免对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7) 制定完善的管理制度，建立企业应急预案、设置三级防控体系。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①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项目建成后应实行简化管理。排污单位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填报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同时向核发环保部门提交通过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印制的书面申请材料使得排污许可证齐全，污染物处理装置日常运行状况和监测记录连续、完整，指标符合环境管理要求。环境管理档案有固定场所存放，资料保存应在 5 年及以上，确保环保部门执法人员随时调阅检查。 ②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编制验收监测报告。 ③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HJ 1250-2022）、《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 1301-2023）》的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并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要求进行信息公开。
-----------------	--

六、结论

佳巢（山东）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00 吨绿色功能型墙体材料项目（一期）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产业发展导向，选址符合当地镇街规划，不在山东省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范围内。项目所在区域内环境质量现状一般，无重大环境制约要素，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技术可行，措施有效，全厂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环境风险影响可以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工程实施后对环境影响小，基本维持当地环境质量现状级别。在严格落实好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其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 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104		0.104	+0.104
一般固废	废包装袋				15		15	+15
一般固废	湿拌砂浆				18.67		18.67	+18.67
一般固废	边角料				25		25	+25
一般固废	沉淀池泥渣				50		50	+50
一般固废	除尘器收集的 尘屑				20.69		20.69	+20.69
一般固废	废布袋				0.1		0.1	+0.1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0.03		0.03	+0.03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桶				0.008		0.008	+0.008
危险废物 （豁免）	含油抹布与手 套				0.01		0.01	+0.01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5.94		5.94	+5.94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颗粒物为有组织排放量；单位：t/a

附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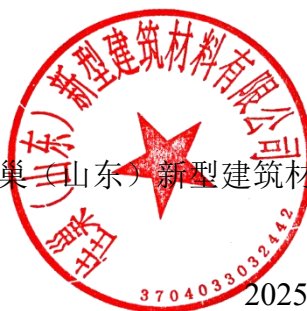
委 托 书

山东美陵中联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等有关规定，我单位年产 200000 吨绿色功能型墙体材料项目（一期），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现委托贵单位对该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佳巢（山东）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3 日

附件 2：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403MAC0Y63C8U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佳巢（山东）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副本)		注册资本	壹仟壹佰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2 年 10 月 26 日			
法定代表人			住所	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陶庄镇陶山路158号门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轻质建筑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http://www.gsxt.gov.cn		登记机关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附件 3：土地文件



电子监管号：3704032024B000594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电子监管号：3704032024B000594

合同编号： 枣庄 01-2024（薛工） 09 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本合同双方当事人：

出让人：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通讯地址：枣庄市光明大道 3699 号；

邮政编码：277000；

电话：0632-4484025；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受让人：佳巢（山东）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枣庄市薛城区陶庄镇陶山路 158 号门市；

邮政编码：277000；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电子监管号：3704032024B000594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有关行政法规及土地供应政策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出让土地的所有权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出让人根据法律的授权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地下资源、埋藏物不属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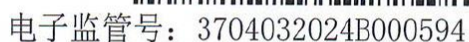
第三条 受让人对依法取得的国有建设用地，在出让期限内享有占有、使用、收益和依法处置的权利，有权利用该土地依法建造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

第二章 出让土地的交付与出让价款的缴纳

第四条 本合同项下出让宗地编号为 薛 2024（工）-1 号，不动产单元号：370403104203GB00023W00000000，宗地总面积大写 壹万肆仟柒佰玖拾伍 平方米（小写 14795.00 平方米），其中出让宗地面积为大写 壹万肆仟柒佰玖拾伍 平方米（小写 14795.00 平方米）。

本合同项下的出让宗地坐落于 薛城区陶庄镇左村、尚马村境内。

— 3 —



出让宗地空间范围是以上述界址点所构成的垂直面和上、下界限高程平面封闭形成的空间范围。

第五条 本合同项下出让宗地的用途为 二类工业用地
面积：1.4795 公顷。

第六条 出让人同意在 2025年12月24日 前将出让宗地交付给受让人，出让人同意在交付土地时该宗地应达到本条第（二）项规定的土地条件：

(一) 场地平整达到_____；周围基础设施达到_____；

(二)现状土地条件 宗地红线外五通(通路、通电、通讯、供水、排水),宗地红线内场地平整。

第七条 本合同项下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年期为二类工业用地 50 年，按本合同第六条约定的交付土地之日起算；原划拨（承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补办出让手续的，出让年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第八条 本合同项下宗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REDACTED],



电子监管号：3704032024B000594

地基施工完成三分之一。2. 建设总面积不包含地下建筑面积。
3 按照文物保护有关政策做好文物保护工作。建设单位在施工建设过程中如发现文物,应立即停止施工,依法做好文物保护,并及时报告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部门。4. 如果受让人未按期缴纳出让金,则交地时间延期至受让人支付全部出让金和违约金后 30 天内。

出让人(章)



受让人(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附件:4 备案证明

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佳巢（山东）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人证照号码	3U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代码	2302-370403-89-01-538353		
	项目名称	年产200000吨绿色功能型墙体材料项目		
	建设地点	370403（薛城区）		
	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位于枣庄市薛城区陶庄镇，占地面积22.19亩，主要建设生产车间、综合办公楼、研发中心、职工宿舍等共计约10000平方米，项目分二期建设：一期建设一条砂浆生产线及两条保温板生产线，通过购置料仓、斗提机、混合机、包装机等生产设备建设一条年产10000吨砂浆生产线；购置料仓、斗提机、搅拌机、保温板一体化设备、切割机等设备建设两条保温板生产线，合计年产能100万m3。二期预计建设3条砂浆生产线及2条水性涂料生产线。项目全部竣工后，可实现年产200000吨绿色功能型墙体材料的规模。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我单位承诺将在依法依规办理规划、土地、环评、施工许可、文物保护等必要手续后再行开工建设本项目。		
	总投资	12000万元	建设起止年限	2023年至2028年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备注				
承诺： 佳巢（山东）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单位）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签字 备案时间：2023-02-27				



建设单位确认书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内容本人已认真阅读，其相关内容均符合设计情况，同意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按环评报告要求落实，做到本项目达标排放。如存在虚报、瞒报或未能按环评报告要求落实相关措施而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本单位全权负责。

佳巢（山东）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1 月

负责人（签字）： _____

附件:6 建设项目初审意见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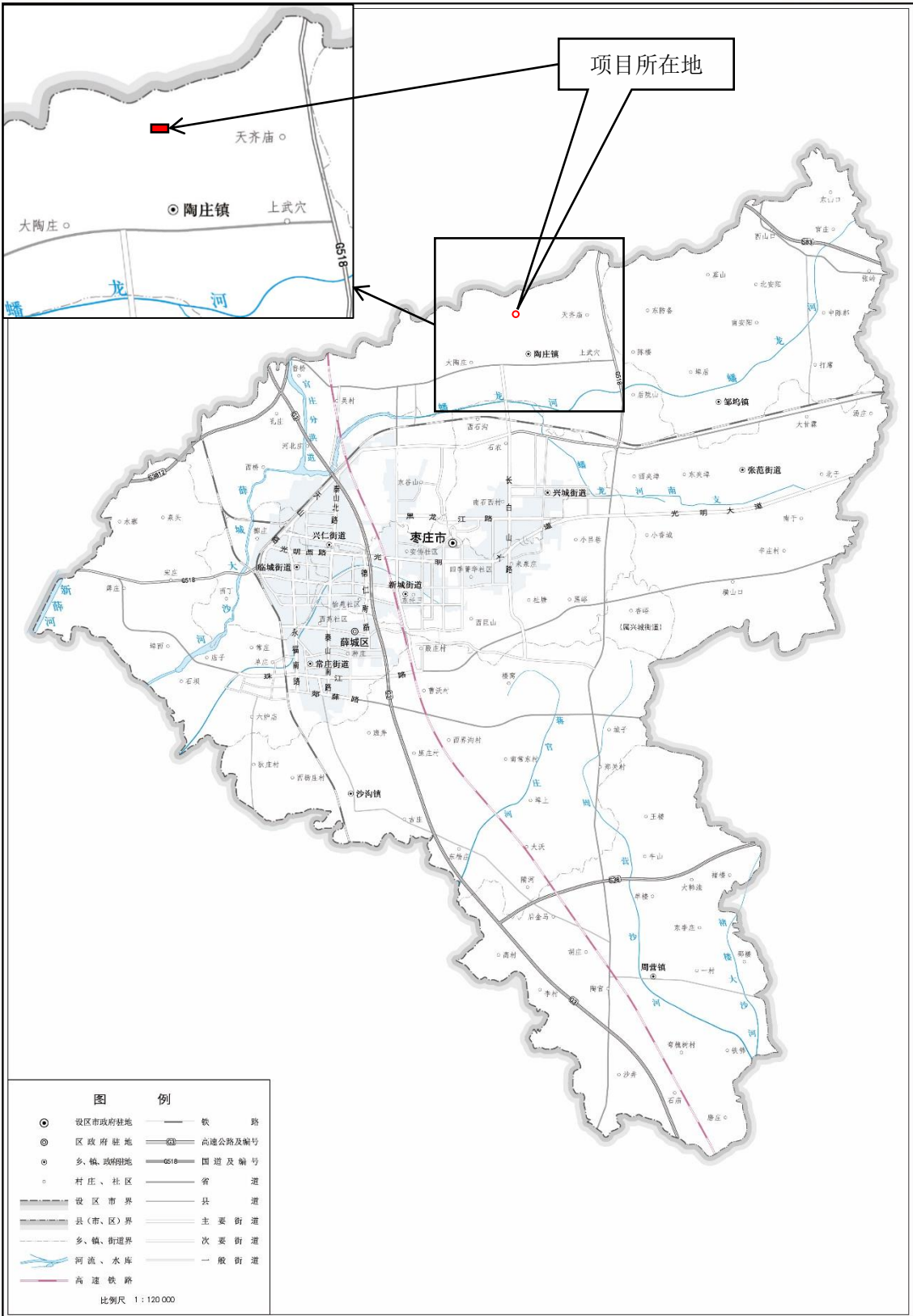
建 设 项 目 初 审 意 见 表

项 目 名 称	年产 200000 吨绿色功能型 墙体材料项目（一期）	建 设 地 点	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陶 庄镇人民政府北 1500 米
联 系 人		联 系 电 话	
项 目 基 本 情 况	佳翼（山东）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00 吨绿色功能型墙体材料项目（一期）位于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陶庄镇人民政府北 1500 米，年产 200000 吨绿色功能型墙体材料项目（一期）主要建设内容与规模为：新建车间厂房、办公楼等，总建筑面积 10000m²，建设一条砂浆生产线及两条保温板生产线，通过购置料仓、斗提机、混合机、包装机等生产设施建设一条年产 10000 吨砂浆生产线；购置料仓、斗提机、搅拌机、保温板一体化设备、切割机等设备建设两条保温板生产线，合计年产能 100 万 m³。		
项目是否位于工业 园区或工业集聚区	是	工业园区是否通 过规划环评审查	是
是否是 工业用地	是	项 目 是 否 符 合 镇 街 总 体 规 划	是
所在镇 街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所在分 局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薛城区地图

山东省标准地图

县(市、区)·基本要素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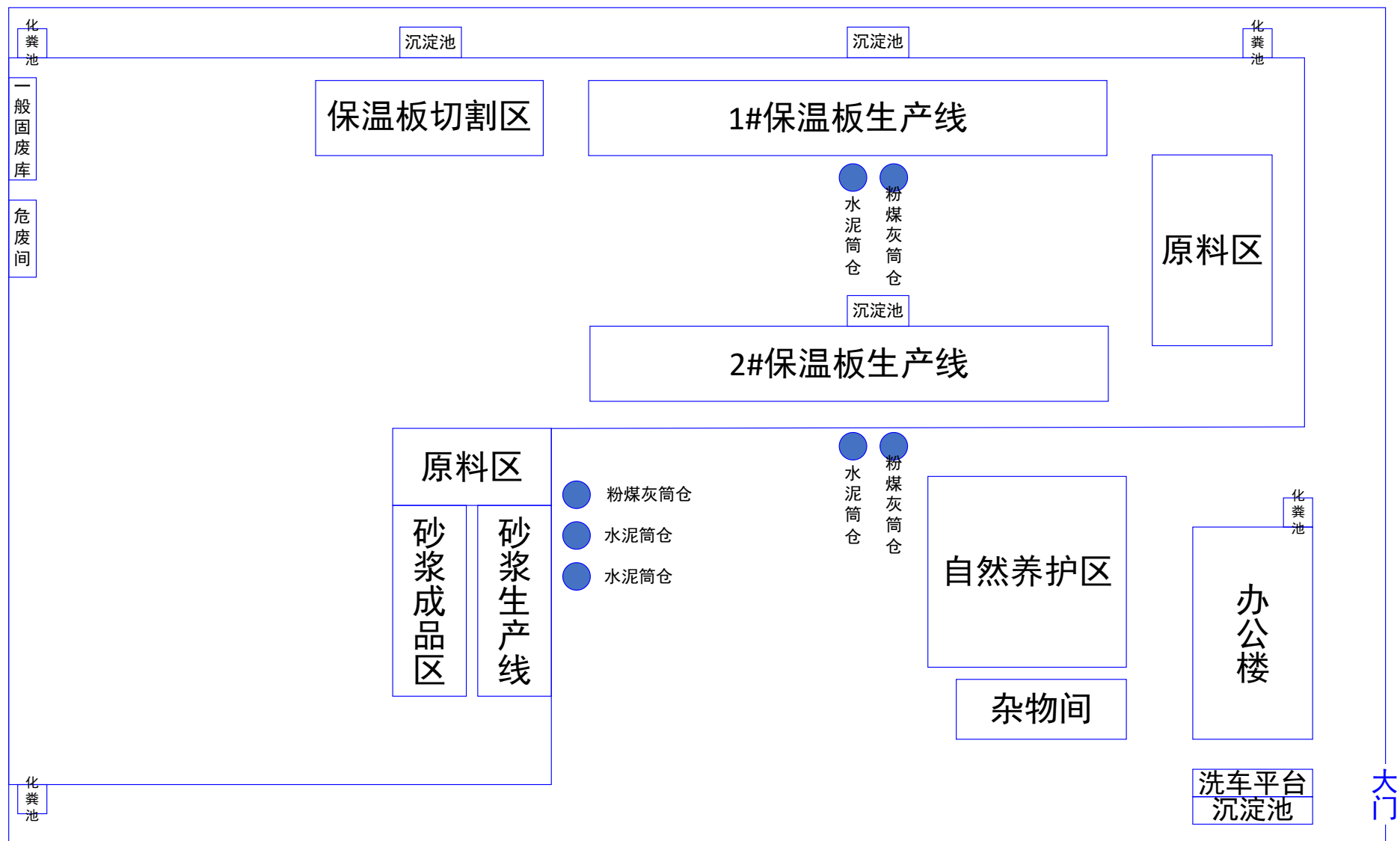


审图号: 鲁SG(2024) 035号

山东省自然资源厅监制 山东省地图院编制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比例尺 10m



附图 2-1 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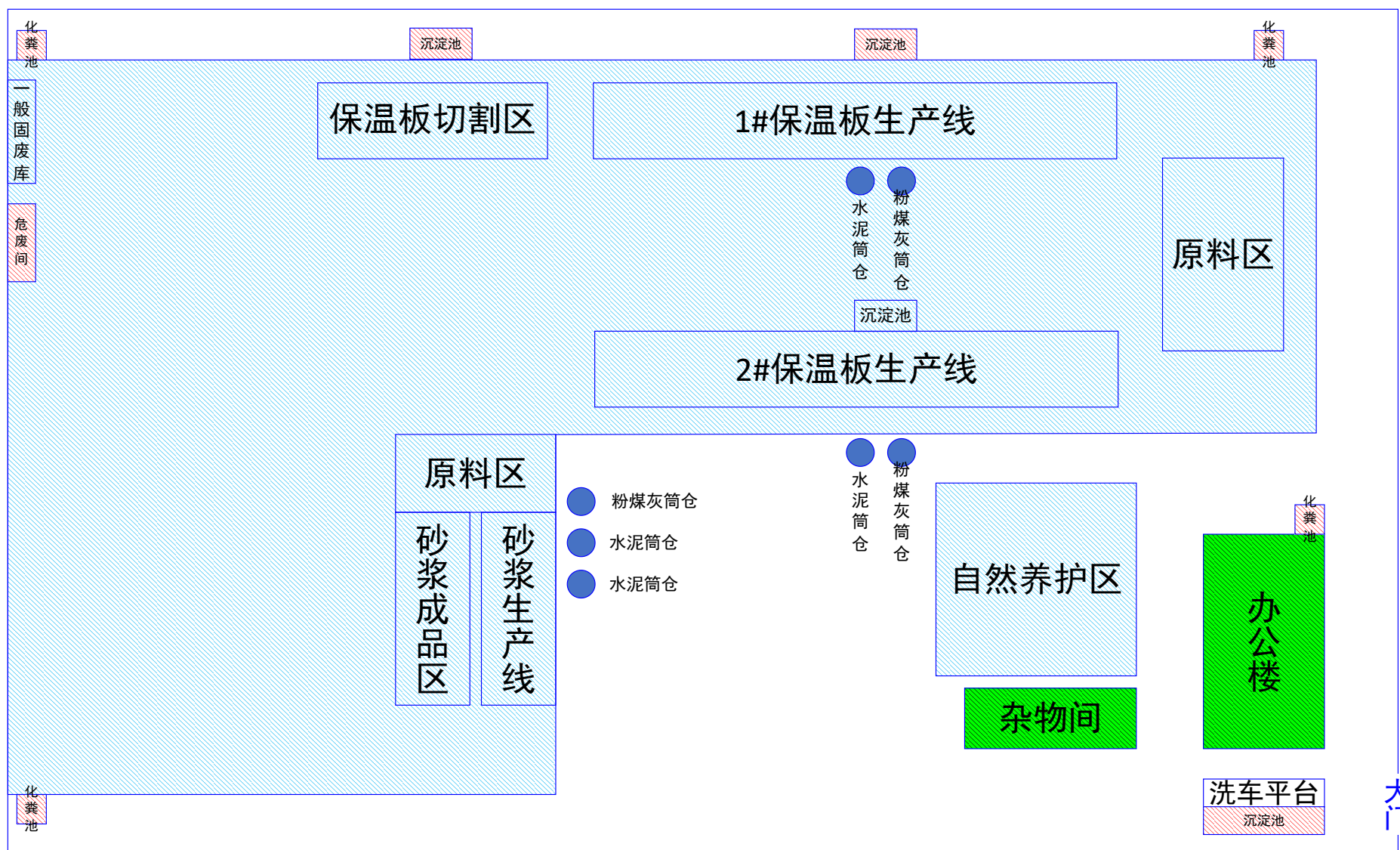
附图 3-1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 3-2 项目周边关系及敏感目标保护图



附图 4 南水北调东线工程线路图



附图 5 项目分区防渗示意图



东侧为农田



西侧为空地



南侧为空地



北侧为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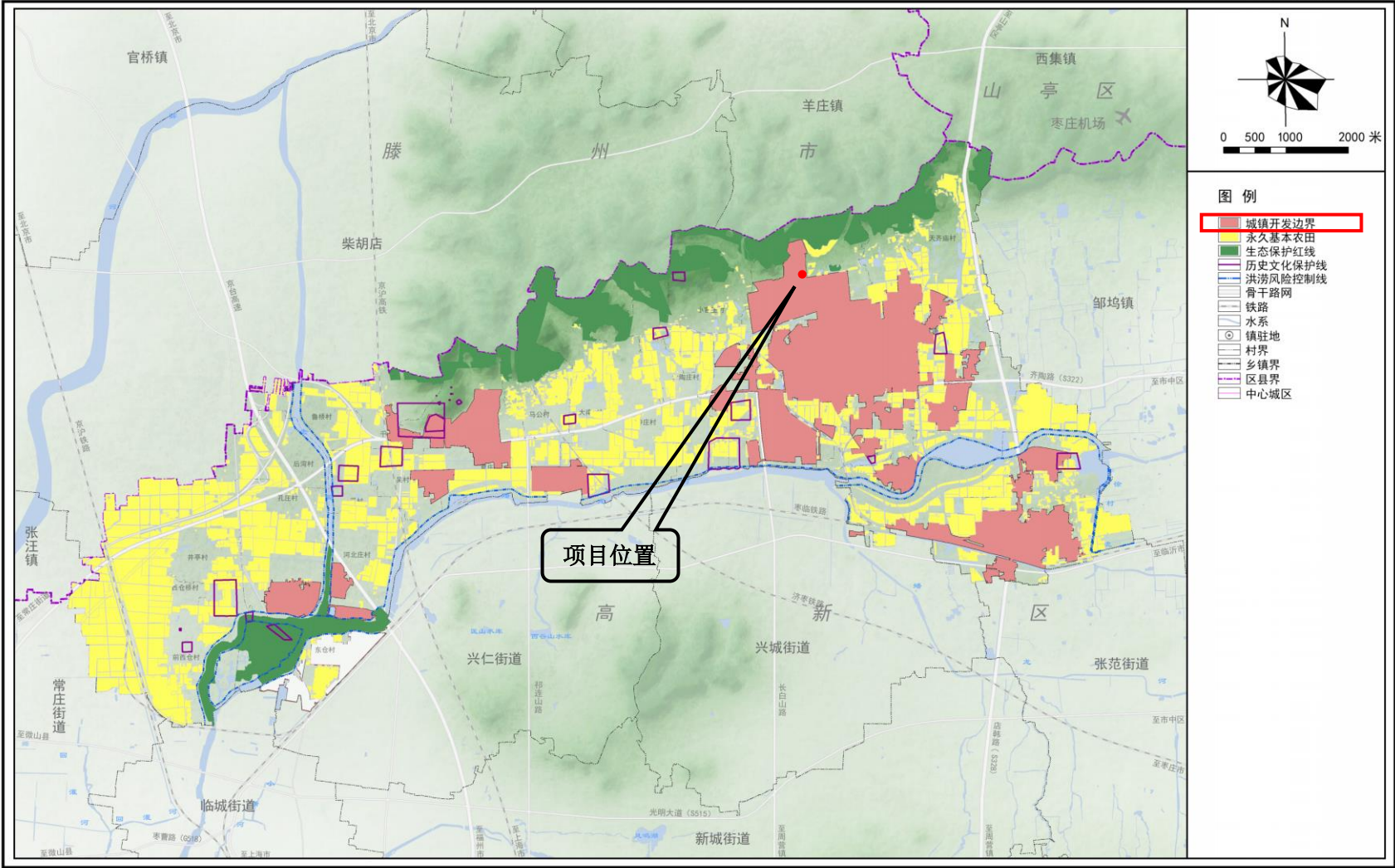
附图6 现场踏勘图



附图 7 项目与园区规划范围的位置关系

枣庄市薛城区陶庄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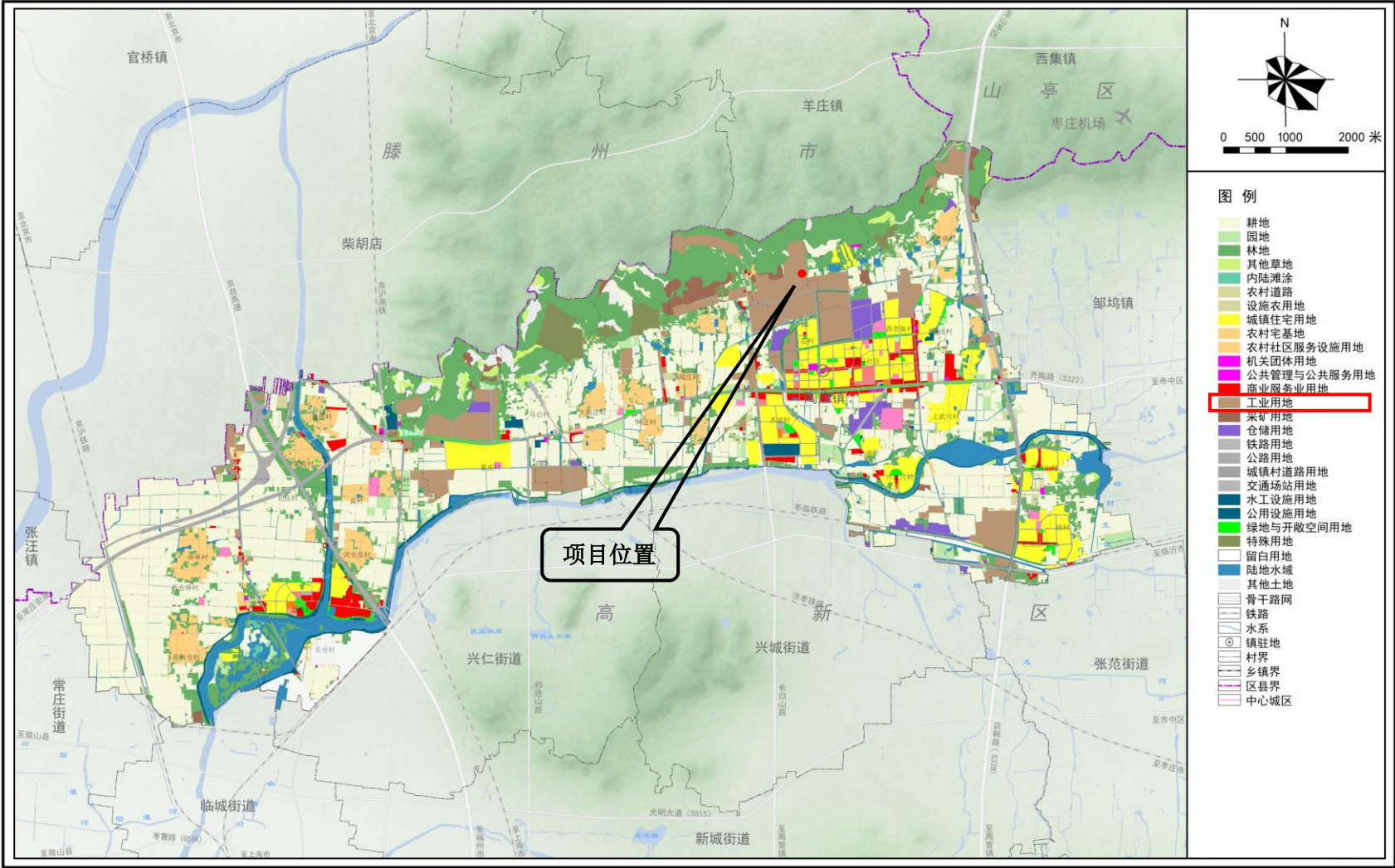
陶庄镇人民政府 编制
2024年04月

北京新兴科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制图

附图 8 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枣庄市薛城区陶庄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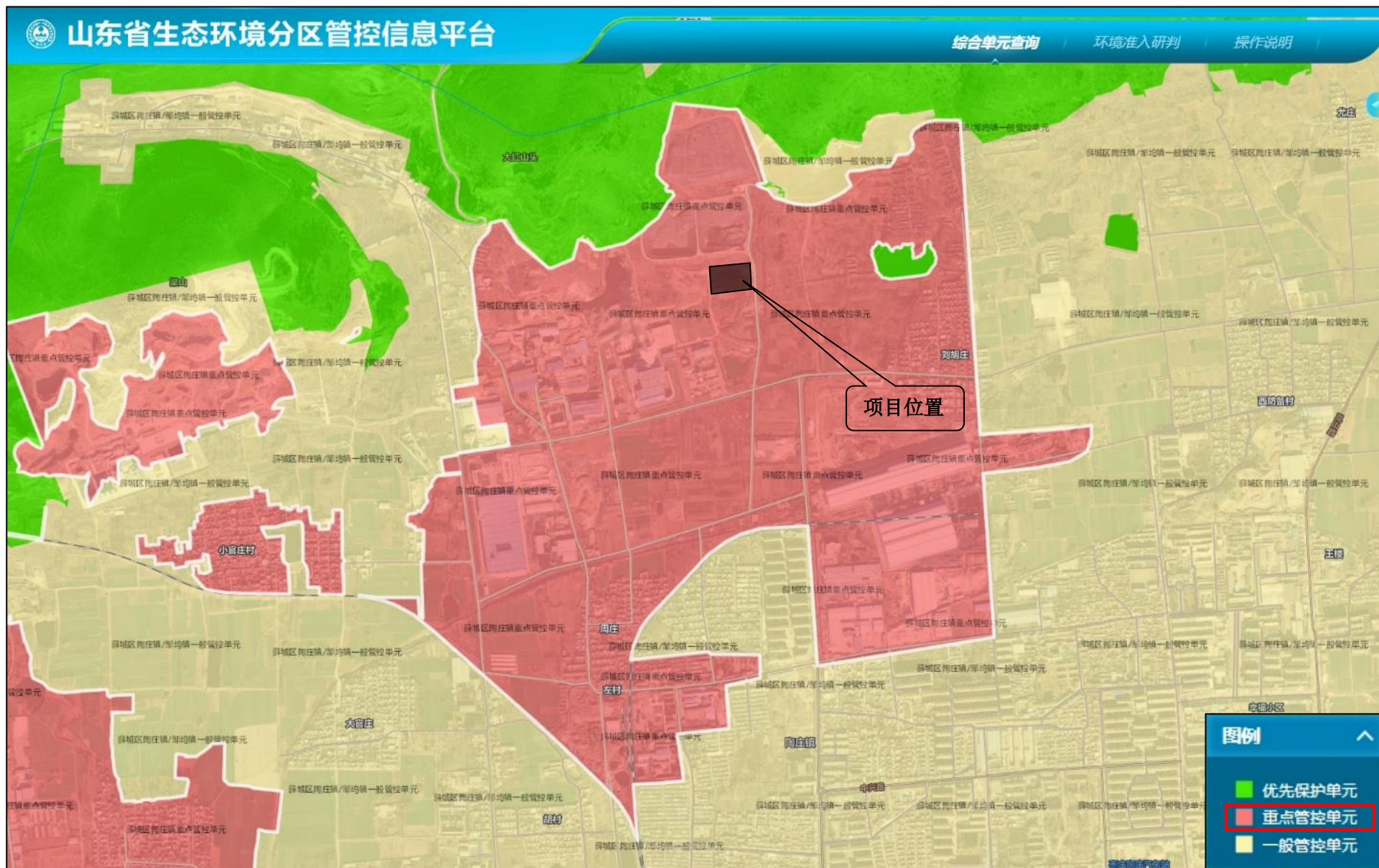
国土空间用地布局规划图



陶庄镇人民政府 编制
2024年04月

北京新兴科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制图

附图9 国土空间用地布局规划图



附图 10 生态环境管控分区图

编号： ZZZL 2025-11 号

山东省建设项目污染物总量确认书

(试 行)

项目名称： 年产 200000 吨绿色功能型墙体材料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盖章）： 佳巢（山东）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申报时间： 2025 年 5 月

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制

项目名称	年产 200000 吨绿色功能型墙体材料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	佳巢（山东）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邮编	277011		
建设地点	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陶庄煤炭深加工循环经济产业区内（陶庄镇人民政府北 1500 米）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行业类别	C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C3034 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	
总投资（万元）	5000	环 保 投 资	30	环 保 投资比例	0.6%
计划投产日期	2025 年 8 月		年工作时间	5280h	
主要产品	砂浆；保温板		产量	砂浆 1 万吨；保温板 100 万 m ²	
环评单位	山东美陵中联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评估单位	/	

一、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枣庄市薛城区陶庄镇，占地面积 22.19 亩，主要建设生产车间、综合办公楼、研发中心、职工宿舍等共计约 10000 平方米，项目分二期建设：一期建设一条砂浆生产线及两条保温板生产线。通过购置料仓、斗提机、混合机、包装机等生产设施建设一条年产 10000 吨砂浆生产线；通过购置料仓、斗提机、搅拌机、保温板一体化设备、切割机等设备建设两条保温板生产线，合计年产能 100 万 m²。二期预计建设 3 条砂浆生产线及 2 条水性涂料生产线。项目全部竣工后，可实现年产 200000 吨绿色功能型墙体材料的规模。

本次总量申请仅针对一期项目。

二、水及能源消耗情况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3702.6	电（千瓦时/年）	120 万
燃煤（吨/年）	--	燃煤硫分（%）	--
燃油（吨/年）	--	天然气（m ³ /a）	--

三、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污染物要素	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	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排放去向
废水	/	/	/	/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废气	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4.1mg/m ³	10mg/m ³	0.0436t/a	大气环境
	排气筒 DA002 颗粒物	5.7mg/m ³	10mg/m ³	0.0302t/a	大气环境
	排气筒 DA003 颗粒物	5.7mg/m ³	10mg/m ³	0.0302t/a	大气环境
固废	废包装袋	/	15	15t/a	暂存一般固废间后 统一外售
固废	湿拌砂浆	/	18.67	18.67t/a	收集后回用
固废	边角料	/	25	25t/a	暂存一般固废间后 统一外售
固废	沉淀池泥渣	/	50	50t/a	收集后回用
固废	除尘器收集的 尘屑	/	16.87	20.69t/a	收集后回用
固废	废布袋	/	0.1	0.1t/a	暂存一般固废间后 统一外售
固废	废润滑油	/	0.03	0.03t/a	分类收集后暂存危 废间，委托危废资 质单位处置
固废	废润滑油桶	/	0.008	0.008t/a	
固废	含油抹布与手 套	/	0.01	0.01t/a	混入生活垃圾与生 活垃圾统一处理
固废	生活垃圾	/	5.94	5.94t/a	收集后暂存，委托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废水 排放量	0		废气 排放量	6864 万立方米	
备注：					
四、总量指标调剂及以新带老情况					
根据“十三五”总量控制规划，将 COD、氨氮、NO _x 和 SO ₂ 作为总量控制因子。 运行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本项目投产后，在各产污环节采取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要求的治理措施的情况下， 项目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0.104t/a，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五、政府下达的“十三五”污染物总量指标（吨/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挥发性有机物
/	/	/	/	/	/
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预测污染物排放总量（吨/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挥发性有机物
/	/	/	/	0.104	/
七、枣庄市生态环境局薛城分局初审总量指标（吨/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挥发性有机物
/	/	/	/	0.104	/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薛城分局初审意见： 经环评预测，佳巢（山东）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00 吨绿色功能型墙体材料项目（一期），该项目建成后需新增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指标为颗粒物 0.104 吨。 倍量替代来源如下：枣庄市薛城区鸿阳热力有限公司2023年注销排污许可证，剩余削减量为二氧化硫4.2852吨，氮氧化物41.5921吨，颗粒物3.2992吨。 根据倍量替代原则，经研究，同意该项目所需总量指标颗粒物0.104吨/年的两倍替代量从枣庄市薛城区鸿阳热力有限公司2023年注销排污许可证腾出总量指标中调剂解决。					



八、市生态环境局确认总量指标（吨/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挥发性有机物
				0.104	

市生态环境局意见：

根据佳巢（山东）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00 吨绿色功能型墙体材料项目（一期）环评预测，该项目所需总量指标为：颗粒物 0.104 吨。

薛城分局同意该项目所需总量指标颗粒物 0.104 吨/年以两倍量 0.208 吨/年从枣庄市薛城区鸿阳热力有限公司 2023 年关停腾出的颗粒物总量 3.2992 吨/年中调剂解决。

替代后，枣庄市薛城区鸿阳热力有限公司 2023 年关停腾出的颗粒物总量剩余量 3.0912 吨/年。

请严格按照此次确认的总量指标对该项目进行监管，确保外排污染物符合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



有 关 说 明

1、为落实国家和省关于加强宏观调控和总量减排的部署要求，市环保局特制定本《总量指标确认书》，主要适用于县级环保部门审批的建设项目，并作为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的重要依据之一。各县市可参照制定。

2、建设单位需认真填写建设项目总量指标等相关内容，县级环保局总量管理部门收到申报材料后，视情况决定是否需要现场核查。对证明材料齐全、符合总量管理要求的，自受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总量指标确认。

3、附表四“总量指标调剂及‘以新带老’情况”的填写内容主要包括：（1）二氧化硫、化学需氧量等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来源及数量；（2）替代项目削减总量的工程措施、主要工艺、削减能力及完成时限；（3）相关企业纳入《“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削减目标责任书》及国家、省、市污染治理计划的工程项目完成情况等。

4、对市、县政府未下达“十二五”期间氨氮、烟尘和工业粉尘污染物总量指标的，确认书中的相关总量指标栏目可不填写。

5、确认书编号由县环保局总量管理部门统一填写。

6、确认书一式四份，建设单位、县（区、市）环保局总量管理部门、负责项目环评审批的部门各一份。

7、如确认书所提供的空白页不够，可增加附页。